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2 年 5 月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1
二、财务会计信息	2
三、公司治理信息	83
四、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98
五、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100
六、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101
七、偿付能力信息	102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103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103
十、重大事项信息	104
十一、其他信息	105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公司名称：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华海财险、华海保险

英文名称：Huahai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英文简称：HUAHAI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亿元

（三）公司住所：山东省烟台市开发区长江路 300 号内 9 号 101、102、201、202、301、302、401、402、501、502、601、602、701 号

（四）成立时间：2014 年 12 月 9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全国性，目前是山东省、河南省行政辖区

（六）法定代表人：赵小鸣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4000611111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财务会计信息

注：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392,871,975	366,150,8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654,771,883	376,678,2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00,000
应收利息	3	23,569,444	25,218,262
应收保费	4	13,250,840	34,668,181
应收代位追偿款		100,300	62,146
应收分保账款	5	50,739,926	73,380,20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426,556	11,046,24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9,992,234	63,984,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720,734,442	701,378,358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7	437,000,000	472,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8	240,000,000	240,000,000
定期存款	8	44,853,500	101,250,776
固定资产	9	52,178,027	56,054,947
在建工程	10	39,637,705	31,542,675
使用权资产	11	12,248,780	-
无形资产	12	364,538,516	376,557,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28,027,978	24,500,000
其他资产	14	86,928,785	101,597,558
资产总计		3,222,870,891	3,056,770,293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88,129,428	194,464,332
预收保费		58,797,739	50,537,6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6,974,468	15,532,231
应付分保账款	16	37,537,269	53,643,453
应付职工薪酬	17	68,543,765	65,611,866
应交税费	18	68,650,645	48,087,719
应付赔付款		5,990,026	5,665,63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	1,040,872,289	924,044,3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	935,243,098	833,636,476
租赁负债		9,872,103	-
其他负债	20	106,675,474	82,863,197
负债合计		2,437,286,304	2,274,086,8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2	(7,536,272)	(8,400,763)
未弥补亏损		(406,879,141)	(408,915,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584,587	782,683,41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584,587	782,683,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22,870,891	3,056,770,293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82,279,085	2,217,377,376
已赚保费		1,966,265,155	1,946,560,387
保险业务收入	23	2,107,420,891	2,023,673,326
其中：分保费收入		36,114,897	27,860,467
减：分出保费		(24,708,125)	(22,264,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	(116,447,611)	(54,848,694)
投资收益	25	79,451,505	154,597,0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	16,714,225	(5,483,475)
汇兑损益		(503,975)	(1,037,191)
其他业务收入	27	106,999,271	92,570,982
其他收益	28	13,341,437	30,171,680
资产处置收益		11,467	(2,076)
二、营业支出		(2,175,152,456)	(2,228,787,103)
赔付支出	29	(1,328,970,194)	(1,205,550,041)
其中：分保赔付支出		(30,664,935)	(21,244,666)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741,080	15,634,21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0	(101,606,622)	86,190,61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1	(13,992,520)	(4,020,358)
分保费用		(10,177,585)	(7,063,802)
税金及附加	32	(14,155,512)	(20,588,9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	(117,505,727)	(151,553,706)
业务及管理费	34	(507,867,473)	(804,560,415)
减：摊回分保费用		5,783,730	7,465,003
其他业务成本	35	(74,494,057)	(80,150,082)
资产减值损失	36	(37,907,576)	(64,589,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		7,126,629	(11,409,727)
加：营业外收入		547,242	896,443
减：营业外支出	37	(368,892)	(3,367,974)
四、利润/(亏损)总额		7,304,979	(13,881,258)
减：所得税费用	38	(5,268,293)	19,165,411
五、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五、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	864,491	9,246,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4,491	9,246,07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4,491	9,246,0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4,491	9,246,0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01,177	14,530,2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1,177	14,530,2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小计		
2021年度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8,400,763)	(408,915,827)	782,683,410	-	782,683,41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864,491	2,036,686	2,901,177	-	2,901,177
小计	-	864,491	2,036,686	2,901,177	-	2,901,177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7,536,272)</u>	<u>(406,879,141)</u>	<u>785,584,587</u>	<u>-</u>	<u>785,584,587</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小计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7,646,835)	(414,199,980)	768,153,185	-	768,153,18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9,246,072	5,284,153	14,530,225	-	14,530,225
小计	-	9,246,072	5,284,153	14,530,225	-	14,530,225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8,400,763)</u>	<u>(408,915,827)</u>	<u>782,683,410</u>	<u>-</u>	<u>782,683,410</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112,699,058	1,928,578,882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8,623,15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371,302	276,631,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693,519	2,205,210,33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1,275,131,785)	(1,153,554,969)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1,733,75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16,158,653)	(147,575,8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71,351,743)	(408,881,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993,666)	(51,479,8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2,232,996)	(547,503,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76,868,843)	(2,310,729,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	290,824,676	(105,519,1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08,402,771	2,006,842,8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446,762	166,128,5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回收的现金		863	31,3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0,850,396	2,173,002,8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1,410,715)	(12,317,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930,793,958)	(1,905,806,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942,204,673)	(1,918,124,5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54,277)	254,878,270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	86,990,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6,990,522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流净额	(106,334,904)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0,39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45,29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45,295)	86,990,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975)	(1,037,1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	26,721,129	235,312,49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150,846	130,838,34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92,871,975	366,150,846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41(1)	343,721,394	353,001,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2)	542,757,218	258,096,652
应收利息		22,874,995	24,908,740
应收保费	4	13,250,840	34,668,181
应收代位追偿款		100,300	62,146
应收分保账款	5	50,739,926	73,380,20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426,556	11,046,24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9,992,234	63,984,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720,734,442	701,378,358
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	7	437,000,000	47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1(3)	532,594,533	583,058,590
存出资本保证金	8	240,000,000	240,000,000
定期存款		32,395,000	91,250,776
固定资产		53,189,064	5,092,400
在建工程		1,447,882	2,822,865
使用权资产		11,839,042	-
无形资产		13,127,105	17,034,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28,027,978	24,500,000
其他资产		82,964,745	72,124,279
资产总计		3,188,183,254	3,028,410,173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88,129,428	194,464,332
预收保费		58,797,739	50,537,6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7,442,284	16,253,719
应付分保账款	16	37,537,269	53,643,453
应付职工薪酬		65,652,350	65,033,749
应交税费		67,713,459	47,199,027
应付赔付款		5,990,026	5,665,63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	1,040,872,289	924,044,3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	935,243,098	833,636,476
租赁负债		9,574,235	-
其他负债		61,885,492	54,040,023
负债合计		2,388,837,669	2,244,518,3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2	(7,536,272)	(8,400,763)
未弥补亏损		(393,118,143)	(407,707,4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9,345,585	783,891,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88,183,254	3,028,410,173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99,442,118	2,122,248,221
已赚保费		1,966,297,042	1,946,560,387
保险业务收入	23	2,107,452,778	2,023,673,326
其中：分保费收入		36,114,897	27,860,467
减：分出保费		(24,708,125)	(22,264,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	(116,447,611)	(54,848,694)
投资收益	41(4)	72,590,579	130,363,2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5)	18,208,490	7,312,209
汇兑损益		(503,975)	(1,037,191)
其他业务收入		32,185,924	13,883,244
其他收益		10,652,591	24,104,661
资产处置收益		11,467	1,061,689
二、营业支出		(2,079,730,366)	(2,132,724,407)
赔付支出		(1,331,638,952)	(1,205,722,142)
其中：分保赔付支出		(30,664,935)	(21,244,666)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741,080	15,634,21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0	(101,606,622)	86,190,61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1	(13,992,520)	(4,020,358)
分保费用		(10,177,585)	(7,063,802)
税金及附加		(12,737,660)	(14,309,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8,632,623)	(156,945,688)
业务及管理费	41(6)	(474,561,638)	(789,362,661)
减：摊回分保费用		5,783,730	7,465,003
资产减值损失	36	(37,907,576)	(64,589,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		19,711,752	(10,476,186)
加：营业外收入		496,090	887,570
减：营业外支出		(363,130)	(3,335,550)
四、利润/(亏损)总额		19,844,712	(12,924,166)
减：所得税费用		(5,255,403)	19,089,596
五、净利润		14,589,309	6,165,43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589,309	6,165,4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4,491	9,246,07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4,491	9,246,0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4,491	9,246,0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53,800	15,411,502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8,400,763)	(407,707,452)	783,891,78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864,491	14,589,309	15,453,800
小计	-	864,491	14,589,309	15,453,800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7,536,272)</u>	<u>(393,118,143)</u>	<u>799,345,585</u>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7,646,835)	(413,872,882)	768,480,28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9,246,072	6,165,430	15,411,502
小计	-	9,246,072	6,165,430	15,411,502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8,400,763)</u>	<u>(407,707,452)</u>	<u>783,891,785</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112,730,946	1,928,578,882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8,623,15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167,957	193,118,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1,522,061	2,121,697,57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277,800,542)	(1,153,554,969)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1,733,75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7,539,221)	(152,493,0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426,773)	(404,401,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11,418)	(50,935,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246,731)	(467,308,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624,685)	(2,230,427,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97,376	(108,729,7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67,691,672	1,712,662,9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881,280	159,503,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863	31,3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152,7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573,815	1,875,350,5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458,892)	(11,466,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9,586)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7,753,864)	(1,607,859,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1,302,342)	(1,619,326,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28,527)	256,023,998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u>-</u>	<u>86,990,522</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u>86,990,522</u>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流净额	(106,334,904)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5,610,138)</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1,945,042)</u>	<u>-</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1,945,042)</u>	<u>86,990,522</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03,975)</u>	<u>(1,037,191)</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9,280,168)</u>	<u>233,247,556</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53,001,562</u>	<u>119,754,006</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343,721,394</u></u>	<u><u>353,001,562</u></u>

一、基本情况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注册的股份制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4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保监许可[2014]1015号）批准开业。2014年12月9日，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正式成立，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370600000003148，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亿元，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烟台市。自2015年起，本公司经过多次增资及股东变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亿元，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600310386738C。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本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的情况参见附注五。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保险责任准备金及某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本集团2021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外币业务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价，即以其成本加上于资产负债表日计提的利息入账。购买这些金融资产的成本在财务报表中列为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摊余成本计价，即以成本加上资产负债表日已计提的利息列示。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并存放于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本集团对持有的固定资产，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一次性全额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其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年	3%	19.40%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运输设备	4年	3%	24.25%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70年
计算机软件	5年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本集团向单独主体（如基金等）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项目资产成本。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7. 保险合同定义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不同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的，本公司按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原保险合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需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保险保单”或“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 (1)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护费用、理赔费用等。
- (2)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本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1) 本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 (2)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是以摊销载体的现值乘以摊销因子（K值）计算得到。摊销因子在首日计算且锁定，不随未来评估假设的改变而改变。在评估日，如果评估假设改变，公司需要根据当前假设重新计算最优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利润驱动因素的现值，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等于更新后的利润驱动因素现值和首日确定的摊销因子之乘积。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锁定。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增值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后续计量。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未决赔款准备金（续）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由于本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非车险赔案数量有限，赔案金额波动较大，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等因素，采用预期赔付率法；车险依据流量三角的评估结果，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按比率分摊法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参考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准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20.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再保险（续）

分出业务（续）

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约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第2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并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
-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当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6%时，可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23. 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对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分保费收入，本公司作为再保险接受人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对所有租赁资产进行分拆，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7.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以下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公允价值计量（续）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小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公司在对原保险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第一步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第二步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第三步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原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景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本公司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资本成本法测算结果和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目前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为3.00%，非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为10.00%。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续）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预期的赔付率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等因素。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确定为2.50%，非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确定为9.50%。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于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估计。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3) 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债权投资进行评估是否存在减值，有客观证据表明债权投资发生减值的，应将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减计金额时，管理层需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等。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

-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2)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5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3)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4)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2020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21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1,814,717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5,344,846
其中：剩余租赁期少于12个月的租赁	5,344,846
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2021年1月1日经营租赁付款额现值	7,870,058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u>7,870,058</u>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本集团和本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9,811,879	-	9,811,879
租赁负债	7,870,058	-	7,870,058
其他资产	99,655,737	101,597,558	(1,941,821)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公司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四、税项

本集团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华海沅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海沅泰”)	山东烟台	保险代理	10,000	100%	-	100%
烟台黄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黄裳置业”)	山东烟台	项目管理	7,000	28.57%	71.43%	100%
在田研究和试验发展(海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南在田”)	海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	-	100%	100%

上述公司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投资的子公司，均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华海世纪置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经工商核定准予注销，于2021年3月31日完成清算流程，因此不再将其纳入本年合并范围。

海南在田于2021年5月11日由华海沅泰出资设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通过华海沅泰间接持有海南在田100%的股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银行存款	385,538,941	362,946,344
其他货币资金	<u>7,333,034</u>	<u>3,204,502</u>
合计	<u>392,871,975</u>	<u>366,150,846</u>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司法冻结造成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16,023,530元（2020年12月31日：无）。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基金	486,340,612	166,757,089
资产管理产品	167,739,021	177,824,948
股票	<u>692,250</u>	<u>32,096,175</u>
合计	<u>654,771,883</u>	<u>376,678,212</u>

3. 应收利息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应收存出资本金保证金利息	16,853,855	9,603,568
应收债券利息	4,752,232	11,312,915
应收贷款和应收款项利息	626,685	1,806,834
其他	<u>1,336,672</u>	<u>2,494,945</u>
合计	<u>23,569,444</u>	<u>25,218,262</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保费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69,613	-	1,169,613
3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	12,027,858	(646,936)	11,380,922
1年以上	1,400,616	(700,311)	700,305
合计	<u>14,598,087</u>	<u>(1,347,247)</u>	<u>13,250,840</u>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2,788,780	-	32,788,780
3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	737,809	(57,853)	679,956
1年以上	2,398,890	(1,199,445)	1,199,445
合计	<u>35,925,479</u>	<u>(1,257,298)</u>	<u>34,668,181</u>

5. 应收分保账款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1,693,320	20,896,177
6个月至1年(含1年)	16,064,178	17,518,862
1年以上	<u>22,982,428</u>	<u>34,965,169</u>
合计	<u>50,739,926</u>	<u>73,380,208</u>
减：坏账准备	<u>-</u>	<u>-</u>
净额	<u>50,739,926</u>	<u>73,380,208</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公司债	200,898,176	151,744,081
同业存单	146,108,450	-
中期票据	50,648,210	220,758,030
国债	30,499,380	-
政策性金融债	10,211,310	20,113,660
可转债	1,429,403	8,233,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基金	69,754,689	96,272,486
股权型投资	504,864	504,864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10,679,960	203,751,714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720,734,442	701,378,358

7. 贷款和应收款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托计划	300,000,000	300,000,000
债权投资计划	240,000,000	240,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570,000,000	570,000,000
减：减值准备	(133,000,000)	(98,000,000)
净额	437,000,000	472,00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存出资本保证金及定期存款

存出资本保证金

<u>银行名称</u>	<u>存放形式</u>	<u>存放期限</u>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民生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60,000,000	60,000,000
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60,000,000	60,000,000
民生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50,000,000	50,000,000
民生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34,000,000	34,000,000
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14,000,000	14,000,000
浙商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12,000,000	-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10,000,000	10,000,000
农业银行烟台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	12,000,000
合计			<u>240,000,000</u>	<u>240,000,000</u>

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1 年以内(含 1 年)	2,458,500	91,250,77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2,395,000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10,000,000
合计	<u>44,853,500</u>	<u>101,250,776</u>

于2021年12月31日，由于进行再保险业务而存出履约保函，定期存款中包含使用受限的资金共计人民币31,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31,000,000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63,183,299	16,504,022	22,058,466	5,819,672	107,565,459
购置	-	57,239	1,617,771	7,346	1,682,356
出售及报废	-	-	(240,475)	(37,686)	(278,161)
年末余额	<u>63,183,299</u>	<u>16,561,261</u>	<u>23,435,762</u>	<u>5,789,332</u>	<u>108,969,654</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2,257,560)	(14,309,957)	(19,638,718)	(5,304,277)	(51,510,512)
计提	(3,064,390)	(966,808)	(1,343,659)	(183,556)	(5,558,413)
转销	-	-	240,475	36,823	277,298
年末余额	<u>(15,321,950)</u>	<u>(15,276,765)</u>	<u>(20,741,902)</u>	<u>(5,451,010)</u>	<u>(56,791,627)</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47,861,349</u>	<u>1,284,496</u>	<u>2,693,860</u>	<u>338,322</u>	<u>52,178,027</u>
年初余额	<u>50,925,739</u>	<u>2,194,065</u>	<u>2,419,748</u>	<u>515,395</u>	<u>56,054,947</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2020年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63,183,299	16,504,022	21,079,797	5,863,657	106,630,775
购置	-	-	1,273,905	8,570	1,282,475
出售及报废	-	-	(295,236)	(52,555)	(347,791)
年末余额	<u>63,183,299</u>	<u>16,504,022</u>	<u>22,058,466</u>	<u>5,819,672</u>	<u>107,565,459</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9,193,170)	(12,564,388)	(18,727,377)	(4,842,375)	(45,327,310)
计提	(3,064,390)	(1,745,569)	(1,204,501)	(514,457)	(6,528,917)
转销	-	-	293,160	52,555	345,715
年末余额	<u>(12,257,560)</u>	<u>(14,309,957)</u>	<u>(19,638,718)</u>	<u>(5,304,277)</u>	<u>(51,510,512)</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50,925,739</u>	<u>2,194,065</u>	<u>2,419,748</u>	<u>515,395</u>	<u>56,054,947</u>
年初余额	<u>53,990,129</u>	<u>3,939,634</u>	<u>2,352,420</u>	<u>1,021,282</u>	<u>61,303,465</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软件	1,447,882	2,822,865
在建房屋与建筑物	38,189,823	28,719,810
合计	39,637,705	31,542,675

11. 使用权资产

2021年

房屋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9,811,879
增加	7,575,687
处置	(245,228)

年末余额	17,142,338
------	------------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计提	(4,950,701)
处置	57,143

年末余额	(4,893,558)
------	--------------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12,248,780
------	------------

年初余额	9,811,879
------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

2021年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376,480,000	59,126,680	435,606,680
在建工程转入	-	8,377,019	8,377,019
购置	-	248,429	248,429
年末余额	<u>376,480,000</u>	<u>67,752,128</u>	<u>444,232,128</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7,441,859)	(41,607,698)	(59,049,557)
本年增加	(8,050,089)	(12,593,966)	(20,644,055)
年末余额	(<u>25,491,948</u>)	(<u>54,201,664</u>)	(<u>79,693,612</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350,988,052</u>	<u>13,550,464</u>	<u>364,538,516</u>
年初余额	<u>359,038,141</u>	<u>17,518,982</u>	<u>376,557,123</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续）

2020年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376,480,000	54,016,675	430,496,675
在建工程转入	-	5,064,850	5,064,850
购置	-	45,155	45,155
年末余额	376,480,000	59,126,680	435,606,680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391,770)	(29,454,257)	(38,846,027)
本年增加	(8,050,089)	(12,153,441)	(20,203,530)
年末余额	(17,441,859)	(41,607,698)	(59,049,557)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359,038,141	17,518,982	376,557,123
年初余额	367,088,230	24,562,418	391,650,648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50,000	24,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22,022)	-
递延所得税净额	28,027,978	24,50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本集团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3,250,000	133,000,000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4,500,000	98,000,000

本集团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22,022	20,888,088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248,939,946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47,554,498元），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11,172,649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64,840,979元）。本公司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政府补助	51,000,000	8,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719,848	12,441,641
待抵扣进项税额	8,271,603	44,672,849
保证金及押金	8,162,219	10,272,853
应收共保费款项	2,238,746	18,935,384
预付手续费	1,566,459	1,471,296
待摊费用	90,563	2,561,193
其他	6,879,347	3,242,342
小计	86,928,785	101,597,55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86,928,785	101,597,558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间	88,129,428	124,265,034
交易所	-	70,199,298
合计	88,129,428	194,464,332

16. 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2,111,057	17,475,303
6个月至1年(含1年)	15,574,608	16,770,471
1年以上	9,851,604	19,397,679
合计	37,537,269	53,643,453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 应付金额	2021年 未付金额	2020年 应付金额	2020年 未付金额
工资、奖金和津贴	290,066,542	51,820,856	408,911,022	47,081,540
职工福利费	6,149,061	385,463	7,036,088	855,162
社会保险费	10,037,473	11,796	7,739,48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60,603	11,796	7,672,804	-
工伤保险费	265,033	-	27,211	-
生育保险费	11,837	-	39,469	-
住房公积金	12,266,482	2,466	11,690,032	7,99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688,014	15,847,356	1,820,712	16,540,900
其他	1,460,697	475,828	1,596,283	1,126,266
小计	321,668,269	68,543,765	438,793,621	65,611,866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9,112,899	-	1,762,161	-
失业保险费	826,275	-	81,520	-
商业补充养老保险	888,889	-	888,889	-
小计	20,828,063	-	2,732,570	-
合计	342,496,332	68,543,765	441,526,191	65,611,866

18. 应交税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代扣代缴车船使用税	48,506,030	34,017,124
应交增值税	15,695,476	13,305,588
应交税金及附加	1,677,441	1,500,98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73,681	741,545
其他税费	1,998,017	(1,477,522)
合计	68,650,645	48,087,719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

2021年

	2021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1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24,044,369	2,107,420,891	-	-	(1,990,592,971)	1,040,872,2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u>833,636,476</u>	<u>1,430,576,816</u>	<u>(1,328,970,194)</u>	<u>-</u>	<u>-</u>	<u>935,243,098</u>
合计	<u>1,757,680,845</u>	<u>3,537,997,707</u>	<u>(1,328,970,194)</u>	<u>-</u>	<u>(1,990,592,971)</u>	<u>1,976,115,387</u>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0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72,517,875	2,023,673,326	-	-	(1,972,146,832)	924,044,3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u>919,827,091</u>	<u>1,119,359,426</u>	<u>(1,205,550,041)</u>	<u>-</u>	<u>-</u>	<u>833,636,476</u>
合计	<u>1,792,344,966</u>	<u>3,143,032,752</u>	<u>(1,205,550,041)</u>	<u>-</u>	<u>(1,972,146,832)</u>	<u>1,757,680,845</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37,168,862	3,703,427	916,637,195	7,407,174
未决赔款准备金	<u>729,697,969</u>	<u>205,545,129</u>	<u>608,811,112</u>	<u>224,825,364</u>
合计	<u>1,766,866,831</u>	<u>209,248,556</u>	<u>1,525,448,307</u>	<u>232,232,538</u>

(3) 本集团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63,842,532	453,991,08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52,334,612	350,737,708
理赔费用准备金	<u>19,065,954</u>	<u>28,907,688</u>
合计	<u>935,243,098</u>	<u>833,636,476</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其他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a)	23,029,333	24,300,000
应付设备采购及工程款	21,687,321	28,238,031
暂收保费	9,313,863	9,903,940
应付共保保费	4,537,343	200,903
应交保险保障基金	4,390,701	3,363,643
应付投资款项	3,850,000	-
应付交强险救助基金	3,629,619	2,894,688
应付退保费	2,203,574	784,137
应付监管费	2,074,766	-
其他	31,958,954	13,177,855
合计	106,675,474	82,863,197
(a) 递延收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经营用房购房补助	22,950,000	24,3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经营用房租金补助	79,333	-
合计	23,029,333	24,300,000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股本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5.00%	180,000,000	15.00%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5.00%	60,000,000	5.00%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	5.00%	60,000,000	5.00%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5.00%	60,000,000	5.00%
合计	<u>1,200,000,000</u>	<u>100%</u>	<u>1,200,000,000</u>	<u>100%</u>

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股份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180,000,00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120,000,00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u>30,000,000</u>
总计		<u>330,000,000</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列示如下：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8,400,763)	864,491	(7,536,272)

(2) 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列示如下：

2021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654,286)	-	(3,654,28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4,518,777	-	4,518,777
合计	864,491	-	864,491

2020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8,400,763)	-	(8,400,76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17,646,835	-	17,646,835
合计	9,246,072	-	9,246,072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保险业务收入

(1) 按保险合同划分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原保险合同	2,071,305,994	1,995,812,859
再保险合同	<u>36,114,897</u>	<u>27,860,467</u>
合计	<u>2,107,420,891</u>	<u>2,023,673,326</u>

(2) 按险种划分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1,942,309,114	1,877,936,145
企业财产保险	48,164,610	39,439,068
责任险	43,179,400	19,499,395
意外伤害险	40,277,629	19,800,132
短期健康险	18,986,670	51,219,860
家庭财产保险	5,837,579	79,989
船舶险	5,323,058	11,395,630
货物运输险	1,974,066	3,399,099
工程险	1,307,085	904,008
农业保险	<u>61,680</u>	<u>-</u>
合计	<u>2,107,420,891</u>	<u>2,023,673,326</u>

(3) 按销售渠道列示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代理业务	1,544,112,917	1,189,921,385
直接业务	539,639,529	750,613,771
经纪业务	<u>23,668,445</u>	<u>83,138,170</u>
合计	<u>2,107,420,891</u>	<u>2,023,673,326</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原保险合同	116,707,690	55,229,667
再保险合同	(<u>260,079</u>)	(<u>380,973</u>)
合计	<u>116,447,611</u>	<u>54,848,694</u>

25. 投资收益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33,294,704	67,878,679
贷款和应收款项的投资利息	24,264,852	30,393,7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收益	15,523,197	47,637,416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9,395,287	9,207,587
定期存款利息	1,337,348	2,352,0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8,743	34,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u>4,392,626</u>)	(<u>2,906,496</u>)
合计	<u>79,451,505</u>	<u>154,597,069</u>

2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资产管理产品	9,422,672	884,466
基金	7,028,608	(6,078,776)
股票	<u>262,945</u>	(<u>289,165</u>)
合计	<u>16,714,225</u>	(<u>5,483,475</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年度
手续费收入	92,900,438	86,616,077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008,698	5,593,395
其他	8,090,135	361,510
合计	<u>106,999,271</u>	<u>92,570,982</u>

28.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50,000	1,35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991,437	28,821,680
合计	<u>13,341,437</u>	<u>30,171,680</u>

29. 赔付支出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1,207,059,601	1,088,429,135
企业财产保险	42,530,021	33,640,498
责任险	37,120,550	26,957,226
短期健康险	16,188,033	21,009,345
意外伤害险	12,783,065	23,680,595
船舶险	8,316,515	8,420,542
工程险	3,781,145	3,190,703
货物运输险	1,014,577	157,015
农业保险	95,701	-
家庭财产保险	80,986	64,982
合计	<u>1,328,970,194</u>	<u>1,205,550,041</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09,851,452	44,249,15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596,904	(125,036,078)
理赔费用准备金	(9,841,734)	(5,403,687)
合计	<u>101,606,622</u>	<u>(86,190,615)</u>

31.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3,992,520)	(4,020,358)

32. 税金及附加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1,490	8,958,483
教育费附加	4,546,996	6,748,534
其他	<u>3,817,026</u>	<u>4,881,898</u>
合计	<u>14,155,512</u>	<u>20,588,915</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93,135,022	135,779,437
责任险	8,345,335	2,371,087
意外伤害险	8,338,050	1,833,963
短期健康险	3,133,512	9,759,821
家庭财产保险	1,921,523	739
企业财产保险	1,368,446	871,130
船舶险	1,229,833	890,894
工程险	20,123	40,058
货物运输险	13,883	6,577
合计	<u>117,505,727</u>	<u>151,553,706</u>

34. 业务及管理费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271,700,754	378,593,242
办公费用	82,393,613	94,269,705
折旧及摊销	30,497,304	25,840,271
业务宣传费	19,987,786	68,603,169
保险保障基金	15,712,981	14,801,597
咨询费	13,313,390	92,796,060
交强险救助基金	12,591,793	11,305,898
租赁费	10,184,214	11,650,376
防预费	9,866,733	32,092,318
广告费	9,574,955	38,234,152
业务招待费	8,407,897	15,692,321
车辆使用费	2,373,769	3,101,736
监管费	2,148,422	-
其他	<u>19,113,862</u>	<u>17,579,570</u>
合计	<u>507,867,473</u>	<u>804,560,415</u>

本集团2021年度按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74,427,801.84元（2020年度：人民币155,860,078.00元），已冲减业务及管理费。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其他业务成本

	2021年度	2020年度
保险代理业务成本	28,252,934	31,212,106
保险代理人力成本	46,241,123	48,937,976
合计	74,494,057	80,150,082

36. 资产减值损失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35,000,000	64,000,000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2,907,576	589,612
合计	37,907,576	64,589,612

37. 营业外支出

	2021年度	2020年度
罚款支出	235,135	1,230,128
捐赠支出	96,000	1,868,11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63	-
其他	36,894	269,731
合计	368,892	3,367,974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	8,796,271	(12,915,411)
递延所得税	(3,527,978)	(6,250,000)
合计	<u>5,268,293</u>	<u>(19,165,411)</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亏损)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亏损)	7,304,979	(13,881,258)
适用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税项	1,826,245	(3,470,31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280,542	(12,839,596)
无须纳税的收入	(3,512,276)	(9,212,479)
不可抵扣的费用	4,005,163	2,394,118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410,840)	-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 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8,770	4,739,581
其他	(99,311)	(776,720)
所得税费用	<u>5,268,293</u>	<u>(19,165,411)</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数据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加： 资产减值损失	37,907,576	64,589,612
固定资产折旧	5,558,413	6,528,917
无形资产摊销	20,644,055	20,203,5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50,701	-
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费用摊销	10,519,460	13,293,61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6,447,611	54,848,69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15,599,142	(82,170,257)
投资管理费	788,940	560,455
投资收益	(79,451,505)	(154,597,0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714,225)	5,483,475
递延收益摊销	(1,461,067)	(1,350,000)
汇兑收益	503,975	1,037,191
利息支出	536,302	-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27,978)	(6,25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3,851,173	(11,775,6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2,635,417	(21,205,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90,824,676</u>	<u>(105,519,103)</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变动情况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92,871,975	366,150,84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66,150,846)	(130,838,34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6,721,129</u>	<u>235,312,498</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9,515,411	362,946,3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333,034	3,204,50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848,445	366,150,846

41. 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336,618,686	349,806,435
其他货币资金	7,102,708	3,195,127
合计	343,721,394	353,001,562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司法冻结造成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16,023,530元（2020年12月31日：无）。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	381,085,640	140,839,075
资产管理产品	161,671,578	117,257,577
合计	542,757,218	258,096,652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华海沅泰	409,425,571	409,425,571
黄裳置业	123,168,962	123,633,019
华海置业	-	50,000,000
合计	<u>532,594,533</u>	<u>583,058,590</u>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4) 投资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33,294,704	67,878,679
贷款和应收款项的投资利息	24,264,852	30,393,717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9,395,287	9,207,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收益	9,144,241	20,824,989
定期存款利息	948,431	1,777,8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5,276	34,1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89,586)	3,152,7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4,392,626)	(2,906,496)
合计	<u>72,590,579</u>	<u>130,363,222</u>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基金	8,609,649	6,562,865
资产管理产品	<u>9,598,841</u>	<u>749,344</u>
合计	<u>18,208,490</u>	<u>7,312,209</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6) 业务及管理费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255,054,731	374,283,141
办公费用	80,376,640	91,416,675
折旧及摊销	22,287,767	18,013,111
业务宣传费	18,292,145	68,603,169
保险保障基金	15,712,981	14,801,597
咨询费	13,108,234	90,830,208
交强险救助基金	12,591,793	11,305,898
租赁费	9,373,031	15,999,086
防预费	9,308,255	32,092,318
业务招待费	8,205,011	15,539,498
广告费	6,971,108	36,126,242
车辆使用费	2,316,398	3,014,304
监管费	2,074,766	-
其他	18,888,778	17,337,414
合计	474,561,638	789,362,661

本公司2021年度按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74,427,801.84元（2020年度：人民币155,860,078.00元），已冲减业务及管理费。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七、分部报告

	2021 年度				
	财产险	车险	健康及意外险	未分摊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2,521,514	1,882,599,787	75,757,085	141,400,699	2,182,279,085
已赚保费	80,164,567	1,812,589,190	73,511,398	-	1,966,265,155
保险业务收入	105,847,479	1,942,309,113	59,264,299	-	2,107,420,891
其中：分保费收入	35,059,086	-	1,055,811	-	36,114,897
减：分出保费	(23,828,032)	-	(880,093)	-	(24,708,12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54,880)	(129,719,923)	15,127,192	-	(116,447,611)
投资收益	1,105,375	48,854,426	1,155,285	28,336,419	79,451,5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7,270	12,254,555	289,790	3,892,610	16,714,225
汇兑收益	-	-	-	(503,975)	(503,975)
其他业务收入	676	22,726	537	106,975,332	106,999,271
其他收益	973,626	8,878,890	800,075	2,688,846	13,341,437
资产处置收益	-	-	-	11,467	11,467
二、营业支出	(85,044,992)	(1,899,651,912)	(54,821,609)	(135,633,943)	(2,175,152,456)
赔付支出	(92,939,494)	(1,207,059,602)	(28,971,098)	-	(1,328,970,194)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850,644	34,078	(143,642)	-	25,741,08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52,729,588	(172,805,725)	18,469,515	-	(101,606,62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2,610,081)	(76,301)	(1,306,138)	-	(13,992,520)
分保费用	(9,830,056)	-	(347,529)	-	(10,177,585)
税金及附加	(491,681)	(11,501,056)	(238,984)	(1,923,791)	(14,155,5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899,143)	(93,135,023)	(11,471,561)	-	(117,505,727)
业务及管理费	(39,479,053)	(391,220,198)	(30,776,587)	(46,391,635)	(507,867,473)
减：摊回分保费用	5,730,220	-	53,510	-	5,783,730
其他业务成本	-	-	-	(74,494,057)	(74,494,057)
资产减值损失	(1,105,936)	(23,888,085)	(89,095)	(12,824,460)	(37,907,576)
三、营业利润/(亏损)	(2,523,478)	(17,052,125)	20,935,476	5,766,756	7,126,629
资产负债表					
分部资产	122,166,354	2,244,753	7,598,448	3,090,861,336	3,222,870,891
分部负债	235,347,525	1,746,857,809	120,445,611	334,635,359	2,437,286,304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七、分部报告（续）

	2020 年度				
	财产险	车险	健康及意外险	未分摊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	78,697,666	1,931,246,577	48,575,356	158,857,777	2,217,377,376
已赚保费	74,735,090	1,825,461,993	46,363,304	-	1,946,560,387
保险业务收入	74,717,189	1,877,936,145	71,019,992	-	2,023,673,326
其中：分保费收入	26,663,519	93,602	1,103,346	-	27,860,467
减：分出保费	(22,350,355)	-	86,110	-	(22,264,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368,256	(52,474,152)	(24,742,798)	-	(54,848,694)
投资收益	2,368,718	79,798,672	952,263	71,477,416	154,597,0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864	4,475,991	53,413	(10,145,743)	(5,483,475)
汇兑收益	-	-	-	(1,037,191)	(1,037,191)
其他业务收入	5,990	63,892	2,750	92,498,350	92,570,982
其他收益	1,455,004	21,446,029	1,203,626	6,067,021	30,171,680
资产处置收益	-	-	-	(2,076)	(2,076)
二、营业支出	(115,965,637)	(1,882,952,186)	(84,071,351)	(145,797,929)	(2,228,787,103)
赔付支出	(72,430,966)	(1,088,429,135)	(44,689,940)	-	(1,205,550,041)
减：摊回赔付支出	14,842,587	704,707	86,916	-	15,634,21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247,932)	78,185,997	10,252,550	-	86,190,61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874,598)	(589,824)	(2,555,936)	-	(4,020,358)
分保费用	(6,545,395)	(41,442)	(476,965)	-	(7,063,802)
税金及附加	(415,643)	(12,555,930)	(118,626)	(7,498,716)	(20,588,9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80,485)	(135,779,437)	(11,593,784)	-	(151,553,706)
业务及管理费	(50,650,944)	(685,069,316)	(33,674,432)	(35,165,723)	(804,560,415)
减：摊回分保费用	7,755,401	-	(290,398)	-	7,465,003
其他业务成本	-	-	-	(80,150,082)	(80,150,082)
资产减值损失	(1,217,662)	(39,377,806)	(1,010,736)	(22,983,408)	(64,589,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	(37,267,971)	48,294,391	(35,495,995)	13,059,848	(11,409,727)
资产负债表					
分部资产	<u>140,009,855</u>	<u>5,599,954</u>	<u>57,938,407</u>	<u>2,853,222,077</u>	<u>3,056,770,293</u>
分部负债	<u>296,559,653</u>	<u>1,429,525,181</u>	<u>161,111,737</u>	<u>386,890,312</u>	<u>2,274,086,883</u>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股东；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 本公司的股东

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对本公 司持股/表 决权比例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那曲	煤炭运营	15.00%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莱州	投资	10.00%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青岛	贸易	10.0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聊城	制造业	10.00%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七台河	能源	10.00%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泰安	煤炭批发	10.0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龙口	能源	10.00%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临淄	旅游	10.00%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	化工	5.00%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投资	5.00%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滨州	投资	5.00%

注：有关本公司股东的出资情况参见附注六、21。

3.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向华海沅泰支付手续费	11,126,896	5,391,981
向华海沅泰支付公估费	2,668,475	172,101
向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赔款	2,271,753	1,561,827
向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收取保费	372,833	392,573
向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支付赔款	17,519	333,169
向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收取保费	<u>-</u>	<u>160,188</u>

5. 关联方主要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华海沅泰	<u>-</u>	<u>32,416</u>
其他应付款		
华海沅泰	<u>319,977</u>	<u>-</u>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华海沅泰	<u>467,816</u>	<u>721,488</u>
预收保费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u>5,739</u>	<u>14,446.14</u>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9,424,045</u>	<u>18,204,844</u>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复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九、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或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法律诉讼主要涉及保单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上述未决诉讼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 租赁

作为承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于未来年度内最低租赁支出为：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278,124
1到 2 年(含2年)	2,571,800
2到 3 年(含3年)	2,196,079
3年以上	1,768,714
合计	11,814,717

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作为承租人，本年经营租赁承诺事项已按照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进行计量、列报和披露，对可比信息不予调整，详见附注三、29。

十一、 资本承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签订的合同		
在建工程	4,029,000	2,621,213
股权投资	7,000,000	17,000,000
合计	11,029,000	19,621,213

十二、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金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发展性风险—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十二、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1) 保险风险类型（续）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就意外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参见附注七、分部报告。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假设

对于非车险业务，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为基于本公司所在行业的赔付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行业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对于车险业务，估计采用索赔发展数据，保费发展数据等，按照一定的方式（保单年度，事故年度，报告年度等）组织成赔款流量三角形。除此之外，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发生赔案与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的时间差异，于评估日尚无法精确地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额。

十二、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索赔进展表

本集团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表信息如下：

	事故年度						合计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当年/年末	565,667,400	1,071,321,852	1,218,147,292	1,381,653,146	1,327,734,786	1,582,415,970	
1 年后	492,297,040	1,011,347,646	1,174,106,185	1,297,648,040	1,280,789,607		
2 年后	443,684,132	968,127,397	1,069,659,886	1,260,476,630			
3 年后	405,969,040	945,794,809	1,037,627,917				
4 年后	408,870,318	926,128,434					
5 年后	394,905,86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4,905,863	926,128,434	1,037,627,917	1,260,476,630	1,280,789,607	1,582,415,970	6,482,344,421
累计已支付赔付款项	391,131,827	907,833,582	1,016,357,493	1,196,762,354	1,128,595,318	906,897,446	5,547,578,020
以前年度调整额							476,697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935,243,098

本集团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表信息如下：

	事故年度						合计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当年/年末	468,744,986	1,004,918,237	1,168,065,282	1,354,966,792	1,305,725,728	1,553,324,075	
1 年后	378,880,419	956,808,185	1,139,302,867	1,274,553,134	1,252,659,225		
2 年后	372,805,363	921,564,023	1,040,401,417	1,241,852,564			
3 年后	353,573,781	900,982,531	1,014,338,652				
4 年后	355,673,116	885,959,556					
5 年后	349,060,678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49,060,678	885,959,556	1,014,338,652	1,241,852,564	1,252,659,225	1,553,324,075	6,297,194,750
累计已支付赔付款项	346,565,124	873,183,130	997,997,087	1,183,977,032	1,112,496,080	898,003,807	5,412,222,260
以前年度调整额							278,37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885,250,864

若其他因素不变，预期赔付率比当前假设向下或向上变动一个百分点，预计将导致当期税前利润增加或减少人民币19,662,970.00元（2020年：人民币19,465,604.00元）。

十二、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4) 再保险

本公司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合约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险合同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或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尽管本公司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2. 金融工具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敞口主要包括持有的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其他货币（包括美元或欧元等）计价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项和保险合同准备金外，其他业务主要在中国大陆开展。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汇率风险。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或汇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十二、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2) 价格风险（续）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的金融资产有关，主要是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证券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产品。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督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督政策的制定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假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全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在市价上浮或下浮10%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2021年

市价	2021年度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10%	65,477,188	7,025,955
-10%	(65,477,188)	(7,025,955)

2020年

市价	2020年度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10%	37,667,821	9,677,735
-10%	(37,667,821)	(9,677,735)

十二、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为市场利率波动会影响货币资金未来的利息收入。

本集团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2021年度	2020年度
+50基点	1,964,360	1,830,754
-50基点	(1,964,360)	(1,830,754)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因未能履行其义务而引起另一方损失的风险。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信用级别较高的债券类投资，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货币资金、债券、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定期存款、应收保费、存出资本保证金、其他应收款项及各种再保险安排等有关。

信用风险通过申请信用许可、信用额度和监控程序来控制。本集团通过对中国经济和潜在债务人和交易结构进行内部基础分析来管理信用风险。本集团的主要绩效指标之一就是及时收回保费的能力。本公司的应收保费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户，因此应收保费并无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十二、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信用质量

本集团的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期票据、公司债和可转债；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包括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和归类为贷款的资产管理产品。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全部债券评级为AAA级。本集团持有的归类为贷款的资产管理产品定向投资于其他本集团持有的债权投资计划。信用评级由其发行时国内符合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级，并在每个报告日进行更新。2021年度本集团已对出现信用风险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和其他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的银行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除了国有再保险公司以外，本公司主要与Standard & Poor's信用评级为A级或其他国际评级机构（如AM. Best、Fitch和Moody's）的同等级别及以上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分保业务。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对再保险公司的信用进行评估以更新分保策略，并确定合理的再保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确信这些商业银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再保险公司在国内都具有高信用质量。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其应收利息、存出资本保证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集团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各种赔款。本集团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对于一个主要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因为估算保险合同负债责任结付的时间及应计提的金额是带有概率随机性质，要准确预测其资金的需求是不现实的。保险债务的金额和付款日是管理层根据统计技术和过去经验而估计的。

十二、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标明到期日	3 个月以内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8,129,428	-	88,129,428
应付职工薪酬	68,543,765	68,543,765	-
应付分保账款	37,537,269	37,537,269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6,974,468	16,974,468	-
应付赔付款	5,990,026	5,990,026	-
其他金融负债	<u>83,644,783</u>	<u>75,624,463</u>	<u>8,020,320</u>
合计	<u>300,819,739</u>	<u>204,669,991</u>	<u>96,149,748</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标明到期日	3 个月以内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4,464,332	-	194,464,332
应付职工薪酬	65,611,866	65,611,866	-
应付分保账款	53,643,453	53,643,453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532,231	15,532,231	-
应付赔付款	5,665,633	5,665,633	-
其他金融负债	<u>58,563,197</u>	<u>52,304,866</u>	<u>6,258,331</u>
合计	<u>393,480,712</u>	<u>192,758,049</u>	<u>200,722,663</u>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

十三、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及定期存款等。

经本集团管理层评估，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于2021年12月31日，属于第一层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具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产品以及在活跃的交易所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开放式基金有活跃市场，基金公司每个交易日会在其网站公布基金净值，投资者可以按照基金公司公布的基金净值在每个交易日进行申购和赎回，采用未经调整的资产负债表日基金净值作为公允价值，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级。可以每日申购赎回的资产管理产品，投资者可按照管理者公布的资产管理产品净值在每个交易日进行申购和赎回，采用未经调整的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管理产品净值作为公允价值，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级。交易所债券市场的交易价格可公开查询，以资产负债表日交易所债券市场交易价格进行估值，属于第一层级。

于2021年12月31日，属于第二层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和评估时点无公开交易价格的债权型证券。本层级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输入值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级。

于2021年12月31日，属于第三层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非上市股权型投资。其公允价值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市场比较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级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不可直接观察的输入值的重要性。

十三、公允价值（续）

公允价值层级（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4,771,883	-	-	654,771,8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418,190,718</u>	<u>91,358,900</u>	<u>504,864</u>	<u>510,054,482</u>
合计	<u>1,072,962,601</u>	<u>91,358,900</u>	<u>504,864</u>	<u>1,164,826,365</u>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6,678,212	-	-	376,678,2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254,517,670</u>	<u>242,604,110</u>	<u>504,864</u>	<u>497,626,644</u>
合计	<u>631,195,882</u>	<u>242,604,110</u>	<u>504,864</u>	<u>874,304,856</u>

于2021及2020年度，本集团不存在转入或者转出公允价值第三层次的资产或负债。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5月29日批准。

（二）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1187489_A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无。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份数（万股）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8000	15%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	1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12000	10%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	12000	10%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10%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	12000	1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10%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	10%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6000	5%

公司名称	持股份数（万股）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	5%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6000	5%
合计	120000	100%

2021 年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1. 股东大会职责

- （1）修改公司章程，审议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 （2）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利润分配政策；
- （3）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4）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5）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6）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7）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8）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9）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10）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11）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 （12）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3）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其中：本款所述拟设立的法人机构是指保险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在下列交易额度范围内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与处置及核销、资产

抵押，为本款所述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上；

（14）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5）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约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出席情况	议题	表决情况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烟台市	全体股东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监事尽职报告》《2020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2021-2023 年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 年三年资本规划报告及 2018-2020 年三年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2020 年度财务报告》《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等十一项议案。	一致通过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

1.董事会职责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审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7) 审议批准公司下列额度范围内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等事项：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不足 30%；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会审议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决定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会审议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拟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

(12)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3)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14) 提请股东大会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16)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7) 审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风险偏好及偿付能力报告，每年听取公司风险状况报告及运行评价报告，监督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防范风险；

(18)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序号	姓名	类别	董事会任职
1	赵小鸣	董事	董事长
2	王 骥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序号	姓名	类别	董事会任职
3	向旭平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4	赵浚竹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5	王明华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6	于 波	董事	一般董事
7	张明伟	董事	一般董事
8	韩 野	董事	一般董事
9	张 倩	董事	一般董事
10	于 江	董事	一般董事
11	何凌权	董事	一般董事
12	李秉钧	董事	一般董事
13	云景瑛	董事	一般董事
14	于海洋	董事	一般董事

3.董事简历

(1)赵小鸣：男，1969 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海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 号、保监许可〔2015〕681 号。

履职情况：赵小鸣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2)王 骥：男，1949 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 号。

履职情况：王骥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3)向旭平：男，1972 年出生，法学硕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0〕110 号。

履职情况：向旭平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4)赵浚竹：女，1981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财经研究院教师，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0〕113 号。

履职情况：赵浚竹女士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5)王明华：男，1974 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师范大学法学院教师，兼任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律师，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1〕158 号。

履职情况：王明华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6)于波：男，1965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莱州市天源盐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山东蓝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于波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7)张明伟：男，1966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市五泰律师事务所主任，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张明伟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8)韩野：女，1989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和乐寿康文化产业有限公司泰山量子应用研究院农业部负责人，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韩野女士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9)张倩：女，1984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张倩女士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10)于江：男，1972年出生，软件工程硕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黄河三角洲科技创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滨华氢能有限公司、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滨化集团沾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水木滨华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格润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化滨阳燃化有限公司、山东滨化海源盐化有限公司董事，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于江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11)何凌权：男，1978年出生，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祈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保监许可〔2018〕53号。

履职情况：何凌权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12)李秉钧：男，1961年出生，理学博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烟台大学海洋学院院长，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鲁银保监准〔2020〕114号。

履职情况：李秉钧先生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13)云景瑛：女，1979 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丝路文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海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鲁银保监准〔2021〕157 号。

履职情况：云景瑛女士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14)于海洋：女，1984 年出生，文化分析媒体研究硕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凤祥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鲁银保监准〔2021〕323 号。

履职情况：于海洋女士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1 年，华海保险 4 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独立认真地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各专业委员会，关注和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独立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被保险人和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

1.监事会职责

（1）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中国法律或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本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5)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6) 按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起诉；

(7) 每年将监事的尽职情况向股东大会报告；

(8) 提名独立董事；

(9) 中国法律或公司章程规定或者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1	姚继贤	股东监事	监事会主席
2	崔汉良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3	陶维娜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4	刘伟奇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5	刘 鑫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3.监事简历

(1)姚继贤：女，1964 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盛安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中孵高科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丽水盛和亦扬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保捷时登记注册代理事

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赛伯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太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华海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姚继贤女士任职期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利益，并对公司财务、董事履职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公司依法运作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和监督。

(2)崔汉良：男，1956年出生，专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金来种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华海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崔汉良先生任职期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利益，并对公司财务、董事履职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公司依法运作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和监督。

(3)陶维娜：女，1971年出生，专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业务部销售总监，华海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42号。

履职情况：陶维娜女士任职期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利益，并对公司财务、董事履职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公司依法运作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和监督。

(4)刘伟奇：男，1980年出生，监事，大学本科学历。2019年9月起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华海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19〕837号。

履职情况：刘伟奇先生任职期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利益，并对公司财务、董事履职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公司依法运作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和监督。

(5)刘鑫：男，198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9年9月起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险部总经理助理，华海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19〕836号。

履职情况：刘鑫先生任职期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利益，并对公司财务、董事履职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公司依法运作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和监督。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无。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1.高级管理层构成

序号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1	刘子良	男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2	冯明昌	男	副总经理
3	彭新刚	男	总经理助理 合规负责人 董 事会秘书
4	方慎言	男	审计责任人
5	罗小玲	女	财务负责人
6	唐迎凌	男	总精算师

2.高级管理层职责

- (1) 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高级管理层人员简历

(1)刘子良：男，1984 年出生，硕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高管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0〕101 号。

履职情况：刘子良先生任职以来严格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遵守诚信原则，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为公司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2)冯明昌：男，1974 年出生，硕士，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高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0〕104 号。

履职情况：冯明昌先生任职以来严格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遵守诚信原则，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为公司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3)彭新刚：男，1967 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合规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高管任职资格批准文号分别为银保监复〔2019〕271 号、鲁银保监准〔2020〕103 号、鲁银保监准〔2021〕86 号。

履职情况：彭新刚先生任职以来严格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遵守诚信原则，有效维护了客户、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为公司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4)方慎言：男，1974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高管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267号。

履职情况：方慎言先生任职以来严格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遵守诚信原则，有效维护了客户、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为公司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5)罗小玲：女，1971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高管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0〕111号。

履职情况：罗小玲女士任职以来严格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遵守诚信原则，有效维护了客户、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为公司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6)唐迎凌：男，1977年出生，本科，现任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高管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1〕170号。

履职情况：唐迎凌先生任职以来严格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遵守诚信原则，有效维护了客户、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为公司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指引》、《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目标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实施细则》。

2.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1000万元以上	0	0	0

500 万元-1000 万元	1	0	0
100 万元-500 万元	0	0	5
50 万元-100 万元	1	0	1
50 万元以下	12	5	0
合计	14	5	6

3. 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2021年绩效薪酬追索扣回金额合计107.4万元。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参见公司互联网网站披露的信息，网址如下：

<http://www.cnoic.com/gkxxplgszlgy/index.jhtml>

2.分支机构设置情况参见公司互联网网站披露的信息，网址如下：

<https://www.cnoic.com/zjhhjgjs/index.jhtml>

（十一）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根据《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整体情况良好。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附件 1。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1.股权质押信息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将持有我司18000万股的股权质押；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将持有我司3000万股的股权质押；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将持有我司12000万股的股权质押。

四、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我公司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一）未来现金流假设

保险责任准备金以我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我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1.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我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等；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护费用、理赔费用等。

2.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

我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二）主要精算假设方法及其结果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准备金评估日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未赚保费准备金及保费不足准备金。

未赚保费准备金是指以未到期部分保费收入为基础所计提的准备金，并应减除与获取保费收入相关联的保单获取成本的未到期部分。我公司采用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对在评估日责任已经开始，但尚未终止保险责任的保单逐单计算提取未赚保费准备金。评估公式为：未赚保费准备金=保费收入×评估日起至责任终止日止的未到期天数/该保单保险责任期天数×（1-首日费用率）

保费不足准备金是根据预测的最佳未来现金流贴现值与我公司提取的未赚保费准备金作比较，逐单进行保费充足性测试，如果最佳未来现金流贴现值比未赚保费准备金大，我公司应拨备两者的差额作为保费不足准备金。其中，预测的最佳未来现金流是预测的最终赔款损失额（含理赔费用）（=最终赔付率×未到期保费）、维持费用（=维持费用率×未到期保费）、风险边际（=风险边际率×（最终赔款损失额（含理赔费用）+维持费用））之和。

由于我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经验数据量不大，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等因素，采用预期赔付率法来估计未来每年发生的赔款，其中最终赔付率参考相应监管大类流量三角分析的结果或同业经验及我公司实际并考虑理赔费用设定。保单维持费用依据未来我公司业务增长情况并参考同业经验数据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率，我公司使用了中国精算师协会公布的行业标准。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再保前后分别为 104,087.23 万元和 102,944.57 万元。

2.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公司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最终结案的损失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且已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保险公司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我公司主要采用逐案估计法，结合估损赋值的有关监管规定，并考虑谨慎因素进行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评估。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的、已经提出索赔但保险公司尚未立案的、保险公司已立案但对事故损失估计不足，预计最终赔付将超过原估损值的、保险事故已经赔付但有可能再次提出索赔的而提取的准备金。根据《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至少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 法、赔付率法或其它合适的方法中的两种方法，根据险种的风险性质、分布特征、经验数据等因素谨慎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IBNR）。我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建立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已报案赔款和件数及已决赔款和件数的流量三角形，根据《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考虑我公司业务发展平稳模式，同时受车险综改推进、市场竞争及服务提升等因素影响，理赔流程及管理相应产生变化，从谨慎的角度出发，本年度选择适当方法评估最终赔款，以此为基础进行 IBNR 的评估。评估的基本公式为： $IBNR = \text{最终预测赔款} - \text{已决赔款} - \text{已决直接理赔费用} - \text{已发生已报告赔款准备金} - \text{已发生已报告未决直接理赔费用}$ 。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为尚未结案的损失可能发生的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为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专家费、律师费、损失检验费等提取的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以及为非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费用而提取的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主要采用逐案估计法并结合谨慎因素进行评估。我公司在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IBNR）过程中已经考虑了直接理赔费用，因此没有单独评估 IBNR 的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我公司使用已付赔款比率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评估公式为： $\text{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 (\text{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times 50\% + IBNR) \times \text{间接理赔费用与已决赔款的经验比率}$ 。

我公司参考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再保前后分别为 93,524.31 万元和 88,525.09 万元。

评估结果以及与上年度对比分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公司再保后保险责任准备金共为 191,469.66 万元，较上年度共增加 23,204.68 万元。

2021 年度宏观经济增长承压，非寿险业务增长承压。2021 年是车险综改首个完整年度，由于车均保费降低、保额增加、维修费用增加等原因，造成车险赔付成本上升，车险的盈利水平显著降低，而我公司车险占比很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显著降低。此外，各保险主体对业务增长点及盈利增长点的追求逐渐由车险转移至非车险，在各保险主体争相加大对非车险的投入时，非车险市场的竞争愈发激烈，非车险的发展在保费规模增长与控制承保盈亏的均衡之间迎来巨大挑战。

综上，我公司评估结果与我公司所处行业整体环境、业务增速及实际赔付水平基本保持一致，具体不同类别准备金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我公司保险责任准备金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准备金类别	再保前		再保后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4,087.23	92,404.44	102,944.57	91,299.81
未决赔款准备金	93,524.31	83,363.65	88,525.09	76,965.17
合计	197,611.54	175,768.09	191,469.66	168,264.98

五、风险管理状况基本信息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现已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审计风控委员会负管理责任，总经理室直接领导，以风控合规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分支机构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其中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风控合规部、稽核审计部共同构成了公司风险管理的前、中、后三道防线，三道防线相互联系配合，有效地开展风险识别、分析和报告，保证了公司业务经营的稳定。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2021 年，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坚持年初董事会审定的稳健经营的总体策略及风险偏好体系，务实求进，风险管理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全年各季度末偿付能力充足，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但受金融市场行情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个别指标未达到风险偏好目标值。

3.风险评估

(1)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出险率、赔付率、退保率等判断不正确导致产品定价错误或者准备金提取不足、再保险安排不当、非预期重大理赔等造成损失的可能性。保险风险为公司耗用资本最多的大类风险。2021 年末，公司保费风险暴露约为 20.83 亿元，准备金风险暴露为约为 8.85 亿元。

(2)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市场因素的不利变动造成的损失，以及由于重大危机造成业务收入无法弥补费用的可能性。年内，公司市场风险相对稳定。2021 年末，公司利率风险暴露约为 4.38 亿元，权益价格风险暴露约为 13.86 亿元，汇率风险暴露较低，约为 143 万元。

(3)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比例变动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2021 年末，公司利差风险暴露约为 4.08 亿元，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暴露约为 10.65 亿元。

(4)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和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而引起的风险，或导致公司名誉受损，或牵涉法律诉讼，或导致监管问责，或引起财务损失。年内，公司操作风险部分指标超出预警阈值区间，但整体可控。

(5)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采取了不合理或不正确的决策，或者因决策不合理的运用而导致的风险。2021 年末，公司战略风险指标均位于安全区间，公司保费增长率达预期目标，实际综合成本率低于预算值，综合成本率控制和利润总额达成情况良好。

(6)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产生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年内，公司依托舆情监测防范机制收集相关信息，未发现不良舆情事件，声誉风险整体平稳。

(7)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受保费收入变动影响，现金流水平有所波动，部分流动性风险指标超出预警阈值区间。

六、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原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险种分别是机动车辆保险、责任险、意外伤害险、健康险、企财险。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险种名称	原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付支出	承保利润	准备金余额
机动车辆保险	194,230.91	177791342.64	120,972.81	-7,455.77	168,168.69
责任险	4,294.60	4544213.56	3,712.08	-280.58	8,495.85
意外伤害险	3,922.18	12458713.22	1,278.31	-337.38	5,278.56
健康保险	1,898.67	-17518056.17	1,618.80	1,998.84	5,206.93

企财险	1,396.57	1472441.37	4,253.00	310.21	6,012.86
-----	----------	------------	----------	--------	----------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存在尾差。

七、偿付能力信息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2021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状况表、实际资本表、认可资产表、认可负债表、最低资本表以及偿付能力报表附注（以下简称“偿付能力报表”），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187489_A02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偿付能力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偿付能力报表附注2所述的偿付能力报表编制基础编制。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偿付能力状况表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u>2021年12月</u> <u>31日</u>	<u>2020年12月</u> <u>31日</u>
认可资产	317,760	303,077
认可负债	238,884	224,452
实际资本	78,876	78,625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78,876	78,625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最低资本	47,357	43,965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5,712	42,437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	-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29,643	27,245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9,846	16,795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1,476	13,396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5,253)	(14,999)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645	1,528
附加资本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31,519	34,66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6.55%	178.84%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31,519	34,66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66.55%	178.84%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1年，公司发生一般关联交易累计金额2825.03万元，其中保险业务类（保险业务）一般关联交易累计保费181.21万元，保险业务类（保险代理）一般关联交易累计代理手续费1195.27万元，提供货物或服务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448.55万元，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1000.00万元，相关交易均按照规定予以审议和披露，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条款公平合理。2021年，公司共有1项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根据监管要求提交董事会审批，确保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的合规性。

具体关联交易信息，请查询公司官网：<https://www.cnoic.com>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建设情况

1.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通知要求，2019年12月31日华海财险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同意在董事会下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0年1月15日，公司成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事务委员会，下设消费者事务委员会办公室，并制定了相关工作实施细则。

2.消费者权益保护事务委员会建设情况

消费者权益保护事务委员会下设各分支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事务委员会，截至2021年底，华海财险共成立各级消费者权益保护事务委员会77家，覆盖山东省（含青岛市）、河南省内所有开业的分公司、中心支公司和支公司。从保护消费者权益的角度，负责落实监管部门要求和指导、协调处理本单位及所属机构与消费者权益相关的各项事务，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3.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制度建设情况

华海财险在2021年结合监管系列文件要求，修订印发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2021版）》、《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投诉考核及责任追究管理办法（2021版）》建立健全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运行机制，提高保险消费投诉处理工作水平，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2021年下半年，为全面掌握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质量，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服务品质和广大金融消费者的获得感、满意度，依据中国银保监会《银

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印发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评价管理办法》。

（二）保险理赔处理情况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华海财险车险事故年度案均结案周期 8.67 天，24 小时结案率 46.32%，会计年度立案结案率 98.86%，快赔案件占比 65.33%，小额案件结案周期 5.56 天，报案支付周期 6.85 天。理赔服务管控持续加强，通过不断缩短服务周期提高客户满意度。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华海财险车险理赔保险合同涉诉立案 107 件，已处理完毕 105 件，仍在诉讼流程中案件 2 件。2021 年度内华海财险各级机构积极参与诉调对接机制，积极配合当地银保监局、行业协会管理，持续发挥保险保障作用，维护社会稳定。

（三）保险消费投诉处理情况

1. 2021 年度，根据监管投诉管理系统投诉数据进行统计，华海财险累计收到监管通报投诉件数为 87 件，已办结 87 件，办结率 100%。全年亿元保费投诉量 4.11 件/亿元，其中 2021 年四季度，监管发布通报亿元保费投诉量行业中位数 7.01 件/亿元，我司为 2.59 件/亿元，大幅优于行业值，在所有 69 家财产险公司中亿元保费投诉量由高到低排名 64 位。全年将消费投诉作为专项治理工作，管控效果较年初显著。

2. 从整体投诉情况看，理赔投诉 75 件，占比 86.21%，主要集中在查勘、定损、保险责任确认环节；承保投诉 12 件，占比 13.79%，主要集中在批改、退保环节。分险种看，其中车承保投诉 10 件，车理赔投诉 66 件，非车承保 2 件，非车理赔 9 件。

（四）保险消费者权益突发事件

2021 年度内华海财险未发生有关消保工作的紧急特殊事件。华海财险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银保监机关下发的系列文件要求，以及《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涉及保险消费者权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确保消费者合法合理诉求得到快速妥善处理。

十、重大事项信息

1. 华海财险控股子公司华海沣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设立其全资子公司在田研究和试验发展（海南）有限公司。在田研究和试验发展（海南）有限公司已识别为公司关联方并纳入关联交易管控体系，依规开展关联交易披露与报告。

2. 公司项下长安宁-大连星海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投资金额为 1 亿元，受托机构为长安信托。投资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7 日至 2020 年 3 月 8 日，偿债主体为大连星海湾金融商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到期后，偿债主体未能按期偿付公司本金，构成违约。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对该投资项目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6500 万元；

其中 2021 年当年末计提减值准备 3500 万元。

3.公司项下合众-北大资源青岛商业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投资金额为 1 亿元，管理机构为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6 日至 2020 年 2 月 6 日，偿债主体为北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主体为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用于青岛北大资源广场项目开发建设及归还信托贷款。到期后，偿债主体未能按期偿付公司本金，构成违约。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对该投资项目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6800 万元；其中 2021 年当年末计提减值准备 2800 万元。

十一、其他信息

2021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信息详见公司官网。

（网站链接：<https://www.cnoic.com/>）

2021年度重大事项信息披露详见公司官网。

（网站链接：<https://www.cnoic.com/>）

附件1: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1年度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 – 3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5
合并利润表	6 –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 10
公司资产负债表	11 – 12
公司利润表	13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
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 16
财务报表附注	17 – 84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187489_A01号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187489_A01号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187489_A01号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玉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奇冰

中国 北京

2022年5月29日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392,871,975	366,150,8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654,771,883	376,678,2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00,000
应收利息	3	23,569,444	25,218,262
应收保费	4	13,250,840	34,668,181
应收代位追偿款		100,300	62,146
应收分保账款	5	50,739,926	73,380,20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426,556	11,046,24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9,992,234	63,984,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720,734,442	701,378,358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7	437,000,000	472,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8	240,000,000	240,000,000
定期存款	8	44,853,500	101,250,776
固定资产	9	52,178,027	56,054,947
在建工程	10	39,637,705	31,542,675
使用权资产	11	12,248,780	-
无形资产	12	364,538,516	376,557,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28,027,978	24,500,000
其他资产	14	86,928,785	101,597,558
资产总计		3,222,870,891	3,056,770,2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88,129,428	194,464,332
预收保费		58,797,739	50,537,6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6,974,468	15,532,231
应付分保账款	16	37,537,269	53,643,453
应付职工薪酬	17	68,543,765	65,611,866
应交税费	18	68,650,645	48,087,719
应付赔付款		5,990,026	5,665,63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	1,040,872,289	924,044,3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	935,243,098	833,636,476
租赁负债		9,872,103	-
其他负债	20	106,675,474	82,863,197
负债合计		2,437,286,304	2,274,086,8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2	(7,536,272)	(8,400,763)
未弥补亏损		(406,879,141)	(408,915,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584,587	782,683,41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584,587	782,683,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22,870,891	3,056,770,293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总精算师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82,279,085	2,217,377,376
已赚保费		1,966,265,155	1,946,560,387
保险业务收入	23	2,107,420,891	2,023,673,326
其中：分保费收入		36,114,897	27,860,467
减：分出保费		(24,708,125)	(22,264,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	(116,447,611)	(54,848,694)
投资收益	25	79,451,505	154,597,0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	16,714,225	(5,483,475)
汇兑损益		(503,975)	(1,037,191)
其他业务收入	27	106,999,271	92,570,982
其他收益	28	13,341,437	30,171,680
资产处置收益		11,467	(2,076)
二、营业支出		(2,175,152,456)	(2,228,787,103)
赔付支出	29	(1,328,970,194)	(1,205,550,041)
其中：分保赔付支出		(30,664,935)	(21,244,666)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741,080	15,634,21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0	(101,606,622)	86,190,61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1	(13,992,520)	(4,020,358)
分保费用		(10,177,585)	(7,063,802)
税金及附加	32	(14,155,512)	(20,588,9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	(117,505,727)	(151,553,706)
业务及管理费	34	(507,867,473)	(804,560,415)
减：摊回分保费用		5,783,730	7,465,003
其他业务成本	35	(74,494,057)	(80,150,082)
资产减值损失	36	(37,907,576)	(64,589,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		7,126,629	(11,409,727)
加：营业外收入		547,242	896,443
减：营业外支出	37	(368,892)	(3,367,974)
四、利润/(亏损)总额		7,304,979	(13,881,258)
减：所得税费用	38	(5,268,293)	19,165,411
五、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五、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	864,491	9,246,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4,491	9,246,07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4,491	9,246,0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4,491	9,246,0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01,177	14,530,2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1,177	14,530,2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小计		
2021年度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8,400,763)	(408,915,827)	782,683,410	-	782,683,41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864,491	2,036,686	2,901,177	-	2,901,177
小计	-	864,491	2,036,686	2,901,177	-	2,901,177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7,536,272)</u>	<u>(406,879,141)</u>	<u>785,584,587</u>	<u>-</u>	<u>785,584,587</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小计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7,646,835)	(414,199,980)	768,153,185	-	768,153,18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9,246,072	5,284,153	14,530,225	-	14,530,225
小计	-	9,246,072	5,284,153	14,530,225	-	14,530,225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8,400,763)</u>	<u>(408,915,827)</u>	<u>782,683,410</u>	<u>-</u>	<u>782,683,41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112,699,058	1,928,578,882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8,623,15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371,302	276,631,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693,519	2,205,210,33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1,275,131,785)	(1,153,554,969)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1,733,75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16,158,653)	(147,575,8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71,351,743)	(408,881,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993,666)	(51,479,8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2,232,996)	(547,503,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76,868,843)	(2,310,729,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	290,824,676	(105,519,1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08,402,771	2,006,842,8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446,762	166,128,5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回收的现金		863	31,3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0,850,396	2,173,002,8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1,410,715)	(12,317,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930,793,958)	(1,905,806,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942,204,673)	(1,918,124,5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54,277)	254,878,2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	86,990,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6,990,522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流净额	(106,334,904)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0,39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45,29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45,295)	86,990,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975)	(1,037,1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	26,721,129	235,312,49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150,846	130,838,34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92,871,975	366,150,8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41(1)	343,721,394	353,001,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2)	542,757,218	258,096,652
应收利息		22,874,995	24,908,740
应收保费	4	13,250,840	34,668,181
应收代位追偿款		100,300	62,146
应收分保账款	5	50,739,926	73,380,20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426,556	11,046,24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9,992,234	63,984,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720,734,442	701,378,358
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	7	437,000,000	47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1(3)	532,594,533	583,058,590
存出资本保证金	8	240,000,000	240,000,000
定期存款		32,395,000	91,250,776
固定资产		53,189,064	5,092,400
在建工程		1,447,882	2,822,865
使用权资产		11,839,042	-
无形资产		13,127,105	17,034,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28,027,978	24,500,000
其他资产		82,964,745	72,124,279
资产总计		3,188,183,254	3,028,410,1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88,129,428	194,464,332
预收保费		58,797,739	50,537,6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7,442,284	16,253,719
应付分保账款	16	37,537,269	53,643,453
应付职工薪酬		65,652,350	65,033,749
应交税费		67,713,459	47,199,027
应付赔付款		5,990,026	5,665,63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	1,040,872,289	924,044,3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	935,243,098	833,636,476
租赁负债		9,574,235	-
其他负债		61,885,492	54,040,023
负债合计		2,388,837,669	2,244,518,3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2	(7,536,272)	(8,400,763)
未弥补亏损		(393,118,143)	(407,707,4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9,345,585	783,891,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88,183,254	3,028,410,1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99,442,118	2,122,248,221
已赚保费		1,966,297,042	1,946,560,387
保险业务收入	23	2,107,452,778	2,023,673,326
其中：分保费收入		36,114,897	27,860,467
减：分出保费		(24,708,125)	(22,264,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	(116,447,611)	(54,848,694)
投资收益	41(4)	72,590,579	130,363,2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5)	18,208,490	7,312,209
汇兑损益		(503,975)	(1,037,191)
其他业务收入		32,185,924	13,883,244
其他收益		10,652,591	24,104,661
资产处置收益		11,467	1,061,689
二、营业支出		(2,079,730,366)	(2,132,724,407)
赔付支出		(1,331,638,952)	(1,205,722,142)
其中：分保赔付支出		(30,664,935)	(21,244,666)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741,080	15,634,21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0	(101,606,622)	86,190,61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1	(13,992,520)	(4,020,358)
分保费用		(10,177,585)	(7,063,802)
税金及附加		(12,737,660)	(14,309,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8,632,623)	(156,945,688)
业务及管理费	41(6)	(474,561,638)	(789,362,661)
减：摊回分保费用		5,783,730	7,465,003
资产减值损失	36	(37,907,576)	(64,589,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		19,711,752	(10,476,186)
加：营业外收入		496,090	887,570
减：营业外支出		(363,130)	(3,335,550)
四、利润/(亏损)总额		19,844,712	(12,924,166)
减：所得税费用		(5,255,403)	19,089,596
五、净利润		14,589,309	6,165,43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589,309	6,165,4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4,491	9,246,07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4,491	9,246,0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4,491	9,246,0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53,800	15,411,5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8,400,763)	(407,707,452)	783,891,78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864,491	14,589,309	15,453,800
小计	-	864,491	14,589,309	15,453,800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7,536,272)</u>	<u>(393,118,143)</u>	<u>799,345,585</u>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7,646,835)	(413,872,882)	768,480,28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9,246,072	6,165,430	15,411,502
小计	-	9,246,072	6,165,430	15,411,502
年末余额	<u>1,200,000,000</u>	<u>(8,400,763)</u>	<u>(407,707,452)</u>	<u>783,891,78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112,730,946	1,928,578,882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8,623,15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167,957	193,118,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1,522,061	2,121,697,57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277,800,542)	(1,153,554,969)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1,733,75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7,539,221)	(152,493,0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426,773)	(404,401,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11,418)	(50,935,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246,731)	(467,308,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624,685)	(2,230,427,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97,376	(108,729,7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67,691,672	1,712,662,9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881,280	159,503,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863	31,3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152,7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573,815	1,875,350,5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458,892)	(11,466,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9,586)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7,753,864)	(1,607,859,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1,302,342)	(1,619,326,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28,527)	256,023,9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	86,990,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6,990,522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流净额	(106,334,904)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0,13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45,04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45,042)	86,990,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975)	(1,037,1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9,280,168)	233,247,55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001,562	119,754,00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43,721,394</u>	<u>353,001,56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注册的股份制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4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保监许可[2014]1015号）批准开业。2014年12月9日，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正式成立，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370600000003148，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亿元，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烟台市。自2015年起，本公司经过多次增资及股东变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亿元，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600310386738C。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本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的情况参见附注五。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保险责任准备金及某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本集团2021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外币业务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价，即以其成本加上于资产负债表日计提的利息入账。购买这些金融资产的成本在财务报表中列为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摊余成本计价，即以成本加上资产负债表日已计提的利息列示。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并存放于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本集团对持有的固定资产，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一次性全额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其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年	3%	19.40%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运输设备	4年	3%	24.25%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70年
计算机软件	5年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本集团向单独主体（如基金等）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项目资产成本。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7. 保险合同定义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不同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的，本公司按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原保险合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需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保险保单”或“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 (1)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护费用、理赔费用等。
- (2)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本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1) 本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 (2)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是以摊销载体的现值乘以摊销因子（K值）计算得到。摊销因子在首日计算且锁定，不随未来评估假设的改变而改变。在评估日，如果评估假设改变，公司需要根据当前假设重新计算最优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利润驱动因素的现值，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等于更新后的利润驱动因素现值和首日确定的摊销因子之乘积。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锁定。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增值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后续计量。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未决赔款准备金（续）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由于本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非车险赔案数量有限，赔案金额波动较大，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等因素，采用预期赔付率法；车险依据流量三角的评估结果，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按比率分摊法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参考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准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20.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再保险（续）

分出业务（续）

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约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第2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并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
-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当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6%时，可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23. 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对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分保费收入，本公司作为再保险接受人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对所有租赁资产进行分拆，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7.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以下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公允价值计量（续）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小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公司在对原保险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第一步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第二步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第三步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原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景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本公司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资本成本法测算结果和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目前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为3.00%，非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为10.00%。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续）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预期的赔付率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等因素。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确定为2.50%，非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确定为9.50%。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于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估计。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3) 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债权投资进行评估是否存在减值，有客观证据表明债权投资发生减值的，应将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减计金额时，管理层需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等。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

-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2)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5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3)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4)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2020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21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1,814,717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5,344,846
其中：剩余租赁期少于12个月的租赁	5,344,846
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2021年1月1日经营租赁付款额现值	7,870,058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u>7,870,058</u>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本集团和本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9,811,879	-	9,811,879
租赁负债	7,870,058	-	7,870,058
其他资产	99,655,737	101,597,558	(1,941,821)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公司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四、税项

本集团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华海沅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海沅泰”)	山东烟台	保险代理	10,000	100%	-	100%
烟台黄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黄裳置业”)	山东烟台	项目管理	7,000	28.57%	71.43%	100%
在田研究和试验发展(海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南在田”)	海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	-	100%	100%

上述公司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投资的子公司，均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华海世纪置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经工商核定准予注销，于2021年3月31日完成清算流程，因此不再将其纳入本年合并范围。

海南在田于2021年5月11日由华海沅泰出资设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通过华海沅泰间接持有海南在田100%的股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银行存款	385,538,941	362,946,344
其他货币资金	<u>7,333,034</u>	<u>3,204,502</u>
合计	<u>392,871,975</u>	<u>366,150,846</u>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司法冻结造成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16,023,530元（2020年12月31日：无）。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基金	486,340,612	166,757,089
资产管理产品	167,739,021	177,824,948
股票	<u>692,250</u>	<u>32,096,175</u>
合计	<u>654,771,883</u>	<u>376,678,212</u>

3. 应收利息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应收存出资本金利息	16,853,855	9,603,568
应收债券利息	4,752,232	11,312,915
应收贷款和应收款项利息	626,685	1,806,834
其他	<u>1,336,672</u>	<u>2,494,945</u>
合计	<u>23,569,444</u>	<u>25,218,262</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保费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69,613	-	1,169,613
3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	12,027,858	(646,936)	11,380,922
1年以上	1,400,616	(700,311)	700,305
合计	<u>14,598,087</u>	<u>(1,347,247)</u>	<u>13,250,840</u>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2,788,780	-	32,788,780
3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	737,809	(57,853)	679,956
1年以上	2,398,890	(1,199,445)	1,199,445
合计	<u>35,925,479</u>	<u>(1,257,298)</u>	<u>34,668,181</u>

5. 应收分保账款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1,693,320	20,896,177
6个月至1年(含1年)	16,064,178	17,518,862
1年以上	<u>22,982,428</u>	<u>34,965,169</u>
合计	<u>50,739,926</u>	<u>73,380,208</u>
减：坏账准备	<u>-</u>	<u>-</u>
净额	<u>50,739,926</u>	<u>73,380,208</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公司债	200,898,176	151,744,081
同业存单	146,108,450	-
中期票据	50,648,210	220,758,030
国债	30,499,380	-
政策性金融债	10,211,310	20,113,660
可转债	1,429,403	8,233,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基金	69,754,689	96,272,486
股权型投资	504,864	504,864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10,679,960	203,751,714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720,734,442	701,378,358

7. 贷款和应收款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托计划	300,000,000	300,000,000
债权投资计划	240,000,000	240,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570,000,000	570,000,000
减：减值准备	(133,000,000)	(98,000,000)
净额	437,000,000	472,00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存出资本保证金及定期存款

存出资本保证金

<u>银行名称</u>	<u>存放形式</u>	<u>存放期限</u>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民生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60,000,000	60,000,000
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60,000,000	60,000,000
民生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50,000,000	50,000,000
民生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34,000,000	34,000,000
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14,000,000	14,000,000
浙商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12,000,000	-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10,000,000	10,000,000
农业银行烟台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	12,000,000
合计			<u>240,000,000</u>	<u>240,000,000</u>

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1 年以内(含 1 年)	2,458,500	91,250,77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2,395,000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10,000,000
合计	<u>44,853,500</u>	<u>101,250,776</u>

于2021年12月31日，由于进行再保险业务而存出履约保函，定期存款中包含使用受限的资金共计人民币31,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31,000,000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63,183,299	16,504,022	22,058,466	5,819,672	107,565,459
购置	-	57,239	1,617,771	7,346	1,682,356
出售及报废	-	-	(240,475)	(37,686)	(278,161)
年末余额	<u>63,183,299</u>	<u>16,561,261</u>	<u>23,435,762</u>	<u>5,789,332</u>	<u>108,969,654</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2,257,560)	(14,309,957)	(19,638,718)	(5,304,277)	(51,510,512)
计提	(3,064,390)	(966,808)	(1,343,659)	(183,556)	(5,558,413)
转销	-	-	240,475	36,823	277,298
年末余额	<u>(15,321,950)</u>	<u>(15,276,765)</u>	<u>(20,741,902)</u>	<u>(5,451,010)</u>	<u>(56,791,627)</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47,861,349</u>	<u>1,284,496</u>	<u>2,693,860</u>	<u>338,322</u>	<u>52,178,027</u>
年初余额	<u>50,925,739</u>	<u>2,194,065</u>	<u>2,419,748</u>	<u>515,395</u>	<u>56,054,947</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2020年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63,183,299	16,504,022	21,079,797	5,863,657	106,630,775
购置	-	-	1,273,905	8,570	1,282,475
出售及报废	-	-	(295,236)	(52,555)	(347,791)
年末余额	<u>63,183,299</u>	<u>16,504,022</u>	<u>22,058,466</u>	<u>5,819,672</u>	<u>107,565,459</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9,193,170)	(12,564,388)	(18,727,377)	(4,842,375)	(45,327,310)
计提	(3,064,390)	(1,745,569)	(1,204,501)	(514,457)	(6,528,917)
转销	-	-	293,160	52,555	345,715
年末余额	<u>(12,257,560)</u>	<u>(14,309,957)</u>	<u>(19,638,718)</u>	<u>(5,304,277)</u>	<u>(51,510,512)</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50,925,739</u>	<u>2,194,065</u>	<u>2,419,748</u>	<u>515,395</u>	<u>56,054,947</u>
年初余额	<u>53,990,129</u>	<u>3,939,634</u>	<u>2,352,420</u>	<u>1,021,282</u>	<u>61,303,465</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软件	1,447,882	2,822,865
在建房屋与建筑物	38,189,823	28,719,810
合计	39,637,705	31,542,675

11. 使用权资产

2021年

房屋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9,811,879
增加	7,575,687
处置	(245,228)
年末余额	17,142,33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计提	(4,950,701)
处置	57,143
年末余额	(4,893,558)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12,248,780
年初余额	9,811,879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

2021年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376,480,000	59,126,680	435,606,680
在建工程转入	-	8,377,019	8,377,019
购置	-	248,429	248,429
年末余额	<u>376,480,000</u>	<u>67,752,128</u>	<u>444,232,128</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7,441,859)	(41,607,698)	(59,049,557)
本年增加	(8,050,089)	(12,593,966)	(20,644,055)
年末余额	(25,491,948)	(54,201,664)	(79,693,612)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350,988,052</u>	<u>13,550,464</u>	<u>364,538,516</u>
年初余额	<u>359,038,141</u>	<u>17,518,982</u>	<u>376,557,123</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续）

2020年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376,480,000	54,016,675	430,496,675
在建工程转入	-	5,064,850	5,064,850
购置	-	45,155	45,155
年末余额	376,480,000	59,126,680	435,606,680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391,770)	(29,454,257)	(38,846,027)
本年增加	(8,050,089)	(12,153,441)	(20,203,530)
年末余额	(17,441,859)	(41,607,698)	(59,049,557)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359,038,141	17,518,982	376,557,123
年初余额	367,088,230	24,562,418	391,650,648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50,000	24,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22,022)	-
递延所得税净额	28,027,978	24,50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本集团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3,250,000	133,000,000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4,500,000	98,000,000

本集团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22,022	20,888,088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248,939,946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47,554,498元），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11,172,649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64,840,979元）。本公司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政府补助	51,000,000	8,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719,848	12,441,641
待抵扣进项税额	8,271,603	44,672,849
保证金及押金	8,162,219	10,272,853
应收共保费款项	2,238,746	18,935,384
预付手续费	1,566,459	1,471,296
待摊费用	90,563	2,561,193
其他	6,879,347	3,242,342
小计	86,928,785	101,597,55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86,928,785	101,597,558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间	88,129,428	124,265,034
交易所	-	70,199,298
合计	88,129,428	194,464,332

16. 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2,111,057	17,475,303
6个月至1年(含1年)	15,574,608	16,770,471
1年以上	9,851,604	19,397,679
合计	37,537,269	53,643,453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 应付金额	2021年 未付金额	2020年 应付金额	2020年 未付金额
工资、奖金和津贴	290,066,542	51,820,856	408,911,022	47,081,540
职工福利费	6,149,061	385,463	7,036,088	855,162
社会保险费	10,037,473	11,796	7,739,48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60,603	11,796	7,672,804	-
工伤保险费	265,033	-	27,211	-
生育保险费	11,837	-	39,469	-
住房公积金	12,266,482	2,466	11,690,032	7,99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688,014	15,847,356	1,820,712	16,540,900
其他	1,460,697	475,828	1,596,283	1,126,266
小计	321,668,269	68,543,765	438,793,621	65,611,866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9,112,899	-	1,762,161	-
失业保险费	826,275	-	81,520	-
商业补充养老保险	888,889	-	888,889	-
小计	20,828,063	-	2,732,570	-
合计	342,496,332	68,543,765	441,526,191	65,611,866

18. 应交税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代扣代缴车船使用税	48,506,030	34,017,124
应交增值税	15,695,476	13,305,588
应交税金及附加	1,677,441	1,500,98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73,681	741,545
其他税费	1,998,017	(1,477,522)
合计	68,650,645	48,087,719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

2021年

	2021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1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24,044,369	2,107,420,891	-	-	(1,990,592,971)	1,040,872,2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u>833,636,476</u>	<u>1,430,576,816</u>	<u>(1,328,970,194)</u>	<u>-</u>	<u>-</u>	<u>935,243,098</u>
合计	<u>1,757,680,845</u>	<u>3,537,997,707</u>	<u>(1,328,970,194)</u>	<u>-</u>	<u>(1,990,592,971)</u>	<u>1,976,115,387</u>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0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72,517,875	2,023,673,326	-	-	(1,972,146,832)	924,044,3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u>919,827,091</u>	<u>1,119,359,426</u>	<u>(1,205,550,041)</u>	<u>-</u>	<u>-</u>	<u>833,636,476</u>
合计	<u>1,792,344,966</u>	<u>3,143,032,752</u>	<u>(1,205,550,041)</u>	<u>-</u>	<u>(1,972,146,832)</u>	<u>1,757,680,845</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37,168,862	3,703,427	916,637,195	7,407,174
未决赔款准备金	<u>729,697,969</u>	<u>205,545,129</u>	<u>608,811,112</u>	<u>224,825,364</u>
合计	<u>1,766,866,831</u>	<u>209,248,556</u>	<u>1,525,448,307</u>	<u>232,232,538</u>

(3) 本集团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63,842,532	453,991,08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52,334,612	350,737,708
理赔费用准备金	<u>19,065,954</u>	<u>28,907,688</u>
合计	<u>935,243,098</u>	<u>833,636,476</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其他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a)	23,029,333	24,300,000
应付设备采购及工程款	21,687,321	28,238,031
暂收保费	9,313,863	9,903,940
应付共保保费	4,537,343	200,903
应交保险保障基金	4,390,701	3,363,643
应付投资款项	3,850,000	-
应付交强险救助基金	3,629,619	2,894,688
应付退保费	2,203,574	784,137
应付监管费	2,074,766	-
其他	31,958,954	13,177,855
合计	106,675,474	82,863,197
(a) 递延收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经营用房购房补助	22,950,000	24,3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经营用房租金补助	79,333	-
合计	23,029,333	24,300,000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股本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5.00%	180,000,000	15.00%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	120,000,000	10.00%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5.00%	60,000,000	5.00%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	5.00%	60,000,000	5.00%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5.00%	60,000,000	5.00%
合计	<u>1,200,000,000</u>	<u>100%</u>	<u>1,200,000,000</u>	<u>100%</u>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权被质押情况如下：

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股份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	180,000,00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120,000,00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u>30,000,000</u>
总计		<u>330,000,000</u>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列示如下：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8,400,763)	864,491	(7,536,272)

(2) 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列示如下：

2021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654,286)	-	(3,654,28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4,518,777	-	4,518,777
合计	864,491	-	864,491

2020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8,400,763)	-	(8,400,76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17,646,835	-	17,646,835
合计	9,246,072	-	9,246,072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保险业务收入

(1) 按保险合同划分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原保险合同	2,071,305,994	1,995,812,859
再保险合同	<u>36,114,897</u>	<u>27,860,467</u>
合计	<u>2,107,420,891</u>	<u>2,023,673,326</u>

(2) 按险种划分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1,942,309,114	1,877,936,145
企业财产保险	48,164,610	39,439,068
责任险	43,179,400	19,499,395
意外伤害险	40,277,629	19,800,132
短期健康险	18,986,670	51,219,860
家庭财产保险	5,837,579	79,989
船舶险	5,323,058	11,395,630
货物运输险	1,974,066	3,399,099
工程险	1,307,085	904,008
农业保险	<u>61,680</u>	<u>-</u>
合计	<u>2,107,420,891</u>	<u>2,023,673,326</u>

(3) 按销售渠道列示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代理业务	1,544,112,917	1,189,921,385
直接业务	539,639,529	750,613,771
经纪业务	<u>23,668,445</u>	<u>83,138,170</u>
合计	<u>2,107,420,891</u>	<u>2,023,673,326</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原保险合同	116,707,690	55,229,667
再保险合同	(<u>260,079</u>)	(<u>380,973</u>)
合计	<u>116,447,611</u>	<u>54,848,694</u>

25. 投资收益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33,294,704	67,878,679
贷款和应收款项的投资利息	24,264,852	30,393,7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收益	15,523,197	47,637,416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9,395,287	9,207,587
定期存款利息	1,337,348	2,352,0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8,743	34,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u>4,392,626</u>)	(<u>2,906,496</u>)
合计	<u>79,451,505</u>	<u>154,597,069</u>

2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资产管理产品	9,422,672	884,466
基金	7,028,608	(6,078,776)
股票	<u>262,945</u>	(<u>289,165</u>)
合计	<u>16,714,225</u>	(<u>5,483,475</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年度
手续费收入	92,900,438	86,616,077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008,698	5,593,395
其他	8,090,135	361,510
合计	<u>106,999,271</u>	<u>92,570,982</u>

28.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50,000	1,35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991,437	28,821,680
合计	<u>13,341,437</u>	<u>30,171,680</u>

29. 赔付支出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1,207,059,601	1,088,429,135
企业财产保险	42,530,021	33,640,498
责任险	37,120,550	26,957,226
短期健康险	16,188,033	21,009,345
意外伤害险	12,783,065	23,680,595
船舶险	8,316,515	8,420,542
工程险	3,781,145	3,190,703
货物运输险	1,014,577	157,015
农业保险	95,701	-
家庭财产保险	80,986	64,982
合计	<u>1,328,970,194</u>	<u>1,205,550,041</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09,851,452	44,249,15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596,904	(125,036,078)
理赔费用准备金	(9,841,734)	(5,403,687)
合计	<u>101,606,622</u>	<u>(86,190,615)</u>

31.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3,992,520)	(4,020,358)

32. 税金及附加

	<u>2021年度</u>	<u>2020年度</u>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1,490	8,958,483
教育费附加	4,546,996	6,748,534
其他	<u>3,817,026</u>	<u>4,881,898</u>
合计	<u>14,155,512</u>	<u>20,588,915</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93,135,022	135,779,437
责任险	8,345,335	2,371,087
意外伤害险	8,338,050	1,833,963
短期健康险	3,133,512	9,759,821
家庭财产保险	1,921,523	739
企业财产保险	1,368,446	871,130
船舶险	1,229,833	890,894
工程险	20,123	40,058
货物运输险	13,883	6,577
合计	117,505,727	151,553,706

34. 业务及管理费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271,700,754	378,593,242
办公费用	82,393,613	94,269,705
折旧及摊销	30,497,304	25,840,271
业务宣传费	19,987,786	68,603,169
保险保障基金	15,712,981	14,801,597
咨询费	13,313,390	92,796,060
交强险救助基金	12,591,793	11,305,898
租赁费	10,184,214	11,650,376
防预费	9,866,733	32,092,318
广告费	9,574,955	38,234,152
业务招待费	8,407,897	15,692,321
车辆使用费	2,373,769	3,101,736
监管费	2,148,422	-
其他	19,113,862	17,579,570
合计	507,867,473	804,560,415

本集团2021年度按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74,427,801.84元（2020年度：人民币155,860,078.00元），已冲减业务及管理费。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其他业务成本

	2021年度	2020年度
保险代理业务成本	28,252,934	31,212,106
保险代理人力成本	46,241,123	48,937,976
合计	74,494,057	80,150,082

36. 资产减值损失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35,000,000	64,000,000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2,907,576	589,612
合计	37,907,576	64,589,612

37. 营业外支出

	2021年度	2020年度
罚款支出	235,135	1,230,128
捐赠支出	96,000	1,868,11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63	-
其他	36,894	269,731
合计	368,892	3,367,974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	8,796,271	(12,915,411)
递延所得税	(3,527,978)	(6,250,000)
合计	<u>5,268,293</u>	<u>(19,165,411)</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亏损)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亏损)	7,304,979	(13,881,258)
适用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税项	1,826,245	(3,470,31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280,542	(12,839,596)
无须纳税的收入	(3,512,276)	(9,212,479)
不可抵扣的费用	4,005,163	2,394,118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410,840)	-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 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8,770	4,739,581
其他	(99,311)	(776,720)
所得税费用	<u>5,268,293</u>	<u>(19,165,411)</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数据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净利润	2,036,686	5,284,153
加： 资产减值损失	37,907,576	64,589,612
固定资产折旧	5,558,413	6,528,917
无形资产摊销	20,644,055	20,203,5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50,701	-
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费用摊销	10,519,460	13,293,61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6,447,611	54,848,69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15,599,142	(82,170,257)
投资管理费	788,940	560,455
投资收益	(79,451,505)	(154,597,0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714,225)	5,483,475
递延收益摊销	(1,461,067)	(1,350,000)
汇兑收益	503,975	1,037,191
利息支出	536,302	-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27,978)	(6,25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3,851,173	(11,775,6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2,635,417	(21,205,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90,824,676</u>	<u>(105,519,103)</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变动情况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92,871,975	366,150,84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66,150,846)	(130,838,34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6,721,129</u>	<u>235,312,498</u>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9,515,411	362,946,3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333,034	3,204,50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848,445	366,150,846

41. 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336,618,686	349,806,435
其他货币资金	7,102,708	3,195,127
合计	343,721,394	353,001,562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司法冻结造成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16,023,530元（2020年12月31日：无）。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	381,085,640	140,839,075
资产管理产品	161,671,578	117,257,577
合计	542,757,218	258,096,652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华海沅泰	409,425,571	409,425,571
黄裳置业	123,168,962	123,633,019
华海置业	-	50,000,000
合计	532,594,533	583,058,590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4) 投资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33,294,704	67,878,679
贷款和应收款项的投资利息	24,264,852	30,393,717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9,395,287	9,207,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收益	9,144,241	20,824,989
定期存款利息	948,431	1,777,8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5,276	34,1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89,586)	3,152,7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4,392,626)	(2,906,496)
合计	72,590,579	130,363,222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基金	8,609,649	6,562,865
资产管理产品	9,598,841	749,344
合计	18,208,490	7,312,209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续）

(6) 业务及管理费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255,054,731	374,283,141
办公费用	80,376,640	91,416,675
折旧及摊销	22,287,767	18,013,111
业务宣传费	18,292,145	68,603,169
保险保障基金	15,712,981	14,801,597
咨询费	13,108,234	90,830,208
交强险救助基金	12,591,793	11,305,898
租赁费	9,373,031	15,999,086
防预费	9,308,255	32,092,318
业务招待费	8,205,011	15,539,498
广告费	6,971,108	36,126,242
车辆使用费	2,316,398	3,014,304
监管费	2,074,766	-
其他	18,888,778	17,337,414
合计	474,561,638	789,362,661

本公司2021年度按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74,427,801.84元（2020年度：人民币155,860,078.00元），已冲减业务及管理费。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七、分部报告

	2021 年度				
	财产险	车险	健康及意外险	未分摊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2,521,514	1,882,599,787	75,757,085	141,400,699	2,182,279,085
已赚保费	80,164,567	1,812,589,190	73,511,398	-	1,966,265,155
保险业务收入	105,847,479	1,942,309,113	59,264,299	-	2,107,420,891
其中：分保费收入	35,059,086	-	1,055,811	-	36,114,897
减：分出保费	(23,828,032)	-	(880,093)	-	(24,708,12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54,880)	(129,719,923)	15,127,192	-	(116,447,611)
投资收益	1,105,375	48,854,426	1,155,285	28,336,419	79,451,5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7,270	12,254,555	289,790	3,892,610	16,714,225
汇兑收益	-	-	-	(503,975)	(503,975)
其他业务收入	676	22,726	537	106,975,332	106,999,271
其他收益	973,626	8,878,890	800,075	2,688,846	13,341,437
资产处置收益	-	-	-	11,467	11,467
二、营业支出	(85,044,992)	(1,899,651,912)	(54,821,609)	(135,633,943)	(2,175,152,456)
赔付支出	(92,939,494)	(1,207,059,602)	(28,971,098)	-	(1,328,970,194)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850,644	34,078	(143,642)	-	25,741,08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52,729,588	(172,805,725)	18,469,515	-	(101,606,62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2,610,081)	(76,301)	(1,306,138)	-	(13,992,520)
分保费用	(9,830,056)	-	(347,529)	-	(10,177,585)
税金及附加	(491,681)	(11,501,056)	(238,984)	(1,923,791)	(14,155,5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899,143)	(93,135,023)	(11,471,561)	-	(117,505,727)
业务及管理费	(39,479,053)	(391,220,198)	(30,776,587)	(46,391,635)	(507,867,473)
减：摊回分保费用	5,730,220	-	53,510	-	5,783,730
其他业务成本	-	-	-	(74,494,057)	(74,494,057)
资产减值损失	(1,105,936)	(23,888,085)	(89,095)	(12,824,460)	(37,907,576)
三、营业利润/(亏损)	(2,523,478)	(17,052,125)	20,935,476	5,766,756	7,126,629
资产负债表					
分部资产	122,166,354	2,244,753	7,598,448	3,090,861,336	3,222,870,891
分部负债	235,347,525	1,746,857,809	120,445,611	334,635,359	2,437,286,304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七、分部报告（续）

	2020 年度				
	财产险	车险	健康及意外险	未分摊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	78,697,666	1,931,246,577	48,575,356	158,857,777	2,217,377,376
已赚保费	74,735,090	1,825,461,993	46,363,304	-	1,946,560,387
保险业务收入	74,717,189	1,877,936,145	71,019,992	-	2,023,673,326
其中：分保费收入	26,663,519	93,602	1,103,346	-	27,860,467
减：分出保费	(22,350,355)	-	86,110	-	(22,264,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368,256	(52,474,152)	(24,742,798)	-	(54,848,694)
投资收益	2,368,718	79,798,672	952,263	71,477,416	154,597,0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864	4,475,991	53,413	(10,145,743)	(5,483,475)
汇兑收益	-	-	-	(1,037,191)	(1,037,191)
其他业务收入	5,990	63,892	2,750	92,498,350	92,570,982
其他收益	1,455,004	21,446,029	1,203,626	6,067,021	30,171,680
资产处置收益	-	-	-	(2,076)	(2,076)
二、营业支出	(115,965,637)	(1,882,952,186)	(84,071,351)	(145,797,929)	(2,228,787,103)
赔付支出	(72,430,966)	(1,088,429,135)	(44,689,940)	-	(1,205,550,041)
减：摊回赔付支出	14,842,587	704,707	86,916	-	15,634,21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247,932)	78,185,997	10,252,550	-	86,190,61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874,598)	(589,824)	(2,555,936)	-	(4,020,358)
分保费用	(6,545,395)	(41,442)	(476,965)	-	(7,063,802)
税金及附加	(415,643)	(12,555,930)	(118,626)	(7,498,716)	(20,588,9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80,485)	(135,779,437)	(11,593,784)	-	(151,553,706)
业务及管理费	(50,650,944)	(685,069,316)	(33,674,432)	(35,165,723)	(804,560,415)
减：摊回分保费用	7,755,401	-	(290,398)	-	7,465,003
其他业务成本	-	-	-	(80,150,082)	(80,150,082)
资产减值损失	(1,217,662)	(39,377,806)	(1,010,736)	(22,983,408)	(64,589,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	(37,267,971)	48,294,391	(35,495,995)	13,059,848	(11,409,727)
资产负债表					
分部资产	<u>140,009,855</u>	<u>5,599,954</u>	<u>57,938,407</u>	<u>2,853,222,077</u>	<u>3,056,770,293</u>
分部负债	<u>296,559,653</u>	<u>1,429,525,181</u>	<u>161,111,737</u>	<u>386,890,312</u>	<u>2,274,086,883</u>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股东；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 本公司的股东

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对本公 司持股/表 决权比例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那曲	煤炭运营	15.00%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莱州	投资	10.00%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青岛	贸易	10.0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聊城	制造业	10.00%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七台河	能源	10.00%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泰安	煤炭批发	10.0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龙口	能源	10.00%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临淄	旅游	10.00%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	化工	5.00%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投资	5.00%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滨州	投资	5.00%

注：有关本公司股东的出资情况参见附注六、21。

3.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向华海沅泰支付手续费	11,126,896	5,391,981
向华海沅泰支付公估费	2,668,475	172,101
向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赔款	2,271,753	1,561,827
向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收取保费	372,833	392,573
向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支付赔款	17,519	333,169
向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收取保费	<u>-</u>	<u>160,188</u>

5. 关联方主要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华海沅泰	<u>-</u>	<u>32,416</u>
其他应付款		
华海沅泰	<u>319,977</u>	<u>-</u>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华海沅泰	<u>467,816</u>	<u>721,488</u>
预收保费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u>5,739</u>	<u>14,446.14</u>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9,424,045</u>	<u>18,204,844</u>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复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九、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或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法律诉讼主要涉及保单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上述未决诉讼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 租赁

作为承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于未来年度内最低租赁支出为：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278,124
1到 2 年(含2年)	2,571,800
2到 3 年(含3年)	2,196,079
3年以上	1,768,714
合计	11,814,717

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作为承租人，本年经营租赁承诺事项已按照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进行计量、列报和披露，对可比信息不予调整，详见附注三、29。

十一、 资本承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签订的合同		
在建工程	4,029,000	2,621,213
股权投资	7,000,000	17,000,000
合计	11,029,000	19,621,213

十二、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金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发展性风险—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十二、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1) 保险风险类型（续）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就意外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参见附注七、分部报告。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假设

对于非车险业务，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为基于本公司所在行业的赔付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行业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对于车险业务，估计采用索赔发展数据，保费发展数据等，按照一定的方式（保单年度，事故年度，报告年度等）组织成赔款流量三角形。除此之外，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发生赔案与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的时间差异，于评估日尚无法精确地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额。

十二、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索赔进展表

本集团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表信息如下：

	事故年度						合计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当年/年末	565,667,400	1,071,321,852	1,218,147,292	1,381,653,146	1,327,734,786	1,582,415,970	
1 年后	492,297,040	1,011,347,646	1,174,106,185	1,297,648,040	1,280,789,607		
2 年后	443,684,132	968,127,397	1,069,659,886	1,260,476,630			
3 年后	405,969,040	945,794,809	1,037,627,917				
4 年后	408,870,318	926,128,434					
5 年后	394,905,86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4,905,863	926,128,434	1,037,627,917	1,260,476,630	1,280,789,607	1,582,415,970	6,482,344,421
累计已支付赔付款项	391,131,827	907,833,582	1,016,357,493	1,196,762,354	1,128,595,318	906,897,446	5,547,578,020
以前年度调整额							476,697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935,243,098

本集团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表信息如下：

	事故年度						合计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当年/年末	468,744,986	1,004,918,237	1,168,065,282	1,354,966,792	1,305,725,728	1,553,324,075	
1 年后	378,880,419	956,808,185	1,139,302,867	1,274,553,134	1,252,659,225		
2 年后	372,805,363	921,564,023	1,040,401,417	1,241,852,564			
3 年后	353,573,781	900,982,531	1,014,338,652				
4 年后	355,673,116	885,959,556					
5 年后	349,060,678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49,060,678	885,959,556	1,014,338,652	1,241,852,564	1,252,659,225	1,553,324,075	6,297,194,750
累计已支付赔付款项	346,565,124	873,183,130	997,997,087	1,183,977,032	1,112,496,080	898,003,807	5,412,222,260
以前年度调整额							278,37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885,250,864

若其他因素不变，预期赔付率比当前假设向下或向上变动一个百分点，预计将导致当期税前利润增加或减少人民币19,662,970.00元（2020年：人民币19,465,604.00元）。

十二、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4) 再保险

本公司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合约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险合同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或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尽管本公司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2. 金融工具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敞口主要包括持有的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其他货币（包括美元或欧元等）计价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项和保险合同准备金外，其他业务主要在中国大陆开展。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汇率风险。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或汇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十二、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2) 价格风险（续）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的金融资产有关，主要是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证券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产品。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督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督政策的制定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假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全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在市价上浮或下浮10%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2021年

市价	2021年度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10%	65,477,188	7,025,955
-10%	(65,477,188)	(7,025,955)

2020年

市价	2020年度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10%	37,667,821	9,677,735
-10%	(37,667,821)	(9,677,735)

十二、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为市场利率波动会影响货币资金未来的利息收入。

本集团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2021年度	2020年度
+50基点	1,964,360	1,830,754
-50基点	(1,964,360)	(1,830,754)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因未能履行其义务而引起另一方损失的风险。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信用等级较高的债券类投资，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货币资金、债券、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定期存款、应收保费、存出资本保证金、其他应收款项及各种再保险安排等有关。

信用风险通过申请信用许可、信用额度和监控程序来控制。本集团通过对中国经济和潜在债务人和交易结构进行内部基础分析来管理信用风险。本集团的主要绩效指标之一就是及时收回保费的能力。本公司的应收保费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户，因此应收保费并无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十二、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信用质量

本集团的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期票据、公司债和可转债；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包括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和归类为贷款的资产管理产品。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全部债券评级为AAA级。本集团持有的归类为贷款的资产管理产品定向投资于其他本集团持有的债权投资计划。信用评级由其发行时国内符合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级，并在每个报告日进行更新。2021年度本集团已对出现信用风险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和其他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的银行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除了国有再保险公司以外，本公司主要与Standard & Poor's信用评级为A级或其他国际评级机构（如AM. Best、Fitch和Moody's）的同等级别及以上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分保业务。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对再保险公司的信用进行评估以更新分保策略，并确定合理的再保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确信这些商业银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再保险公司在国内都具有高信用质量。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其应收利息、存出资本保证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集团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出售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各种赔款。本集团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对于一个主要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因为估算保险合同负债责任结付的时间及应计提的金额是带有概率随机性质，要准确预测其资金的需求是不现实的。保险债务的金额和付款日是管理层根据统计技术和过去经验而估计的。

十二、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标明到期日	3 个月以内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8,129,428	-	88,129,428
应付职工薪酬	68,543,765	68,543,765	-
应付分保账款	37,537,269	37,537,269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6,974,468	16,974,468	-
应付赔付款	5,990,026	5,990,026	-
其他金融负债	<u>83,644,783</u>	<u>75,624,463</u>	<u>8,020,320</u>
合计	<u>300,819,739</u>	<u>204,669,991</u>	<u>96,149,748</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标明到期日	3 个月以内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4,464,332	-	194,464,332
应付职工薪酬	65,611,866	65,611,866	-
应付分保账款	53,643,453	53,643,453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532,231	15,532,231	-
应付赔付款	5,665,633	5,665,633	-
其他金融负债	<u>58,563,197</u>	<u>52,304,866</u>	<u>6,258,331</u>
合计	<u>393,480,712</u>	<u>192,758,049</u>	<u>200,722,663</u>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

十三、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及定期存款等。

经本集团管理层评估，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于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第一层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具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产品以及在活跃的交易所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开放式基金有活跃市场，基金公司每个交易日会在其网站公布基金净值，投资者可以按照基金公司公布的基金净值在每个交易日进行申购和赎回，采用未经调整的资产负债表日基金净值作为公允价值，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级。可以每日申购赎回的资产管理产品，投资者可按照管理者公布的资产管理产品净值在每个交易日进行申购和赎回，采用未经调整的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管理产品净值作为公允价值，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级。交易所债券市场的交易价格可公开查询，以资产负债表日交易所债券市场交易价格进行估值，属于第一层级。

于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第二层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和评估时点无公开交易价格的债权型证券。本层级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输入值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级。

于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第三层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非上市股权型投资。其公允价值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市场比较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级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不可直接观察的输入值的重要性。

十三、公允价值（续）

公允价值层级（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4,771,883	-	-	654,771,8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418,190,718</u>	<u>91,358,900</u>	<u>504,864</u>	<u>510,054,482</u>
合计	<u>1,072,962,601</u>	<u>91,358,900</u>	<u>504,864</u>	<u>1,164,826,365</u>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6,678,212	-	-	376,678,2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254,517,670</u>	<u>242,604,110</u>	<u>504,864</u>	<u>497,626,644</u>
合计	<u>631,195,882</u>	<u>242,604,110</u>	<u>504,864</u>	<u>874,304,856</u>

于2021及2020年度，本集团不存在转入或者转出公允价值第三层次的资产或负债。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5月29日批准。